往届世界无线电通信大会（WRC）就《无线电规则》应用问题做出的决定

近期无线电规则委员会的讨论凸显了往届世界无线电通信大会全体会议所作决定的重要性，而这些决定对于《无线电规则》（RR）的应用或许有指导意义。

自WRC-95以来，世界无线电通信大会一直在通过此类决定。这些决定由无线电通信局在每届大会闭幕后不久进行编辑整理（WRC-12做出的决定参见2012年5月2日[CR/333](http://www.itu.int/md/R00-CR-CIR-0333/en)号通函，WRC-15做出的决定参见2016年1月29日[CR/389](https://www.itu.int/md/R00-CR-CIR-0389/en)号通函，WRC-19做出的决定参见2020年3月6日[CR/456](https://www.itu.int/md/R00-CR-CIR-0456/en)号通函）。无线电规则委员会决定在《程序规则》中以注释的形式反映这些决定和/或确认这些决定已妥善实施。

因此，后附表格中包含了1995年以来这些决定的汇总摘要。

往届世界无线电通信大会的决定一般可分为如下类别：

• 批准延长卫星网络频率指配通知的启用期限，或已超出规则期限的卫星网络中已暂停频率指配应恢复正常使用的日期。

• 以特设方式做出的有关过渡措施决定，此类决定均已得到相应实施。

• 要求无线电规则委员会制定《程序规则》的决定，此类要求均已实施，相关的《程序规则》已经无线电规则委员会批准。

• 作为对《无线电规则》权威解读的决定，其中包括对无线电通信局措施的赞同，此类决定源自有权通过《无线电规则》的机构，是解读《无线电规则》的最高权威，对无线电通信局具有约束力，因而应被其纳入考虑。此类决定或可作为《程序规则》的候选内容。

考虑到在1995年之后对《无线电规则》的大量修改，无线电通信局认为没有必要对1995年之前的世界无线电行政大会（WARC）所做出的决定继续开展研究整理工作。

未在《无线电规则》中反映的世界无线电通信大会所作决定

|  | 世界无线电通信大会 | 参考 | 决定 | 由世界无线电通信大会/理事会/无线电规则委员会/法律顾问所作的跟进工作 |
| --- | --- | --- | --- | --- |
|  | WRC-95 |  | 无 |  |
| 1 | WRC-97 | 第10次全体会议  [391号文件](http://www.itu.int/itudoc/itu-r/archives/wrc/wrc-97/docs3/391.html) | **第S5条（MOD表54.25 - 71 GHz）**  **5.3** **第5委员会主席**请代表注意[363号文件](http://www.itu.int/itudoc/itu-r/archives/wrc/wrc-97/docs3/363.html)。第5委员会已经批准对于第S5条的修改，该修改减轻在60 GHz附近频段空间科学系统受到卫星间业务高强度使用的影响，以保护在该重要频段空间科学系统开展的气象观测活动。在第5委员会最后一次会议上，无线电通信局确认，在WRC-97之前收妥的提前公布资料中，仅有数量有限的系统将60 GHz频段用于非对地静止轨道卫星间链路，由于第5委员会做出了修改频率划分的决定，这些系统将不再符合划分。为了不对已经提交的将60 GHz频段用作非对地静止轨道卫星间链路提前公布资料的主管部门造成惩罚，建议大会向无线电通信局做出指示并采取以下行动：当对363号文件第二段提到的系统的修改资料（这些资料寻求将最初提交的频率改为另一个划分给卫星间业务的频段）进行审查时，负责的主管部门不需要应用《无线电规则》[1043]/S9.2款。（重新启动提前公布阶段。）  **5.4** **主席**建议全体会议应责成无线电通信局遵守上述程序。  **5.5** 会议对此表示**同意**。  **5.6** 基于这一决定，会议**批准**了MOD表54.25 ‑ 71 GHz。 |  |
| 2 | WRC-2000 | 第2次全体会议  [268号文件](http://www.itu.int/itudoc/itu-r/archives/wrc/wrc-2000/docs/200-299/268.html) | **4 西班牙提出有关在附录S30和S30A规划中保留HISPASAT-2频率指配的要求**  4.1 **全体会议第1工作组主席**在介绍[178号文件](http://www.itu.int/itudoc/itu-r/archives/wrc/wrc-2000/docs/100-199/178.html)时说，需要就西班牙提出的在附录S30和S30A规划中保留HISPASAT- 2频率指配的要求做出决定。如该文件A节所述，在介绍西班牙所作要求的背景时，他指出对于第533号决议（WRC-97）存在不同的解读，一方是无线电通信局和无线电规则委员会，另一方是西班牙主管部门，这是由于对第533号决议的做出决议2的文本，以及附录S30和S30A的第11条第11.1节和第9A条第9.1A节的文本之间的歧义造成的。全体会议第1工作组因此建议采取两项行动：首先，在本次会议上批准西班牙的要求，第二，为了消除歧义，并避免今后进一步的困难，应对第533号决议进行修订。第1工作组尚未准备好修订意见，但将在下一阶段开展这项工作。  4.2 **摩洛哥代表**建议批准西班牙的要求，应在批准前提供第533号决议的修订版本。  4.3 会议对此表示**同意**。 | **第542号决议（WRC-2000）**将HISPASAT-2频率指配纳入列表。  **第533号决议（WRC-2000，修订版）**在修改后消除了歧义。  **第533号决议**后被WRC-12删除。 |
| 3 | WRC-2000 | 第2次全体会议  [268号文件](http://www.itu.int/itudoc/itu-r/archives/wrc/wrc-2000/docs/200-299/268.html) | **8 为东帝汶做出BSS划分的请求**  8.1 **无线电通信局代表**说，应联合国东帝汶过渡当局的请求，全体会议第1工作组建议，为东帝汶提供最小的波束的行动应纳入BSS重新规划练习中。  8.2 会议对此表示**同意**。 | WRC-2000将TMP00000纳入规划，随后该规划被更名为TLS00000 |
| 4 | WRC-2000 | 第8次全体会议  [537号文件](http://www.itu.int/itudoc/itu-r/archives/wrc/wrc-2000/docs/500-544/537.html) | **6 有关在应用附录S30B时采用附录S4替代附件2的第[COM4/9]号决议草案的审议（484号文件）**  6.1 **第4委员会主席**忆及全体会议第1工作组曾提出将附录S4用于提交附录S30和S30B资料。批准第[COM4/9]号决议草案可统一空间业务相关数据的结构。  6.2 **沙特阿拉伯代表**提出为何在此决议中向无线电通信局而不是向无线电规则委员会做出指示。  6.3 **摩洛哥代表**说，在审议这一问题时，摩洛哥代表团曾表示没有必要为此目的起草决议，将大会的决定记录在全体会议的会议记录中就已足够。因此，他提议将决议草案中做出决议的文本纳入本次会议的会议记录中，叙述如下：  “大会责成无线电通信局起草《程序规则》供无线电规则委员会通过，该《程序规则》将要求主管部门提供应适用附录S30B的卫星固定业务台站相关基本数据时使用附录S4。”  6.4 随后，无线电规则委员会将能够采取其认为必要的措施，而主管部门亦可充分表达其反对意见。  6.5 **主席**提议全体会议通过摩洛哥宣读的这一文本，并以此避免就该问题起草决议。  6.6 会议对此表示**同意**。 | 无线电规则委员会第20次会议（2000年9月11日至15日）通过了一条新的《程序规则》，该《程序规则》要求主管部门在提供应适用附录S30B的卫星固定业务台站相关基本数据时使用附录S4。（[CR/151号通函](http://www.itu.int/md/R00-CR-CIR-0151/en)）  在WRC-03上，将附录30B的附件2替换为《无线电规则》附录4 |
| 5 | WRC-2000 | 第9次全体会议  [538号文件](http://www.itu.int/itudoc/itu-r/archives/wrc/wrc-2000/docs/500-544/538.html) | 3.38 **无线电通信局代表**表示，大会为无线电通信局安排的有关第6条的任务将带来可观的工作量。因此，为使工作量不再进一步增加，无线电通信局将不会以追溯方式，对地面网络指配的协调资料和通知公布资料（即在2000年6月3日大会闭幕前收到的资料）开展审查。为了使上述工作更为清晰，他建议对第6.2.1c)段进行修改如下：“自2000年6月3日起已启动本附录第4条程序，且其按照附录S4资料第4.1和4.2段填写的完整资料已被收到的指配”。  3.39 **摩洛哥代表**认可无线电通信局面临的问题，同时表示他担心所提出的修订意见可能被解读为同其他条款的情况有所不同。因此他建议不修改6.2.1c)段的文本，代之以在会议记录中说明：除非在最终法案中另有规定，大会通过的程序应适用于2000年6月3日以后收到的协调资料、通知或公布资料。**美国代表**赞同这一建议。  3.40 会议对此表示**同意**。 |  |
| 6 | WRC-2000 | 第10次全体会议  [539号文件](http://www.itu.int/itudoc/itu-r/archives/wrc/wrc-2000/docs/500-544/539.html) | 10.116 **阿尔及利亚代表**要求秘书长评估本届大会做出的，对于WRC-03有直接指导意义的全部决定，并向理事会提交一份报告，以保证WRC-2000的全部决定被纳入下届大会的工作中。  10.117 **秘书长**说将会照此意见执行。 | 理事会 [C2000/35-C](http://www.itu.int/itudoc/gs/council/c00/docs/35.html)和 [C2001/35-C](http://www.itu.int/itudoc/gs/council/c01/docs/035.html)号文件 |
| 7 | WRC-2000 | 第11次全体会议  [540号文件](http://www.itu.int/itudoc/itu-r/archives/wrc/wrc-2000/docs/500-544/540.html) | **附录S5（ADD表S5-1）**  7.37 **加拿大代表**在提及MOD表S5-1A时说，第4委员会没有充分时间做出全部必要的更新。有两种可能的选项：一是以“历史”原因保留该表，尽管它不再符合最新版的《无线电规则》；二是将其删除，看起来很多代表团倾向于这一选项。  7.38 **无线电通信局代表**说该表将得到更新，并纳入第S.9.11.A款的《程序规则》。因此可以将其从附录S5中删除。  7.39 **主席**提议删除该表并且，在法国代表的要求下，责成无线电通信局和无线电规则委员会起草一条《程序规则》，使该表得到更新。  7.40 会议对此表示**同意**。 | 无线电规则委员会在其第24次会议（2001年9月10日至18日）上通过了修改后的第S9.11A款《程序规则》，在其中纳入了有关第9.11A至9.15款和第9.16款适用性问题的表格。（[CR/171号通函](http://www.itu.int/md/R00-CR-CIR-0171/en)）  《程序规则》中该表随着后续世界无线电通信大会修订相关划分而定期更新。 |
| 8 | WRC-2000 | 第11次全体会议  [540号文件](http://www.itu.int/itudoc/itu-r/archives/wrc/wrc-2000/docs/500-544/540.html) | 11.16 **卢森堡代表**说，在全体会议第1工作组起草这些条款的条文（[493号文件](http://www.itu.int/itudoc/itu-r/archives/wrc/wrc-2000/docs/400-499/493.html)）时，决定在全体会议审议案文时在其会议记录中插入一段案文，条文叙述如下：  “在通过第**S23.13A、S23.13B**和**S23.13C**款等条款时，对其理解是这些条款同第**S9**条和附录**S30**的第4条是分开的，因而在应用附录**S30**的第5条以及第**S11**条时不会将其纳入考虑。还应注意到对于卫星广播业务规划频段，当任何测试点位于反对主管部门的领土上时，通知主管部门须有机会移动测试点或增加额外测试点，以保证业务区的其他部分不会受到影响。”  11.17 **主席**建议全体会议应将这一案文记录在案。  11.18 会议对此表示**同意**。 | 无线电规则委员会第24次会议（2001年9月10日至18日）通过了经修改的第S23.13款的《程序规则》（[CR/171号通函](http://www.itu.int/md/R00-CR-CIR-0171/en)）  无线电规则委员会第27次会议（2002年6月3日至7日）通过了第S23.13B和S23.13C款的新《程序规则》（[CR/181号通函](http://www.itu.int/md/R00-CR-CIR-0181/en)）  无线电规则委员会第28次会议（2002年9月9日至13日）将已通过的第S23.13款的新《程序规则》删除（[CR/187号通函](http://www.itu.int/md/R00-CR-CIR-0187/en)） |
| 9 | WRC-03 | 第4次全体会议  [319号文件](http://www.itu.int/md/R03-WRC03-C-0319/en) | 6.15 **无线电通信局代表**提请注意议项3，按照该议项大会应审议根据大会所做决定是否有必要对《无线电规则》进行后续更改或修订。大会刚刚批准第27号决议，但《无线电规则》中尚有若干对该决议以往版本的参引。大会或许能授权无线电通信局更新这些参引。  6.16 **主席**建议大会应授权无线电通信局，在批准**第27号决议（WRC-03，修订版）**之后，对《无线电规则》进行相应的修改。  6.17 会议对此表示**同意**。 | 无线电通信局将《无线电规则》中全部相关参引更新为对新版本的第27号决议（WRC-03，修订版）的参引 |
| 10 | WRC-03 | 第5次全体会议  [398号文件](http://www.itu.int/md/R03-WRC03-C-0398/en) | **高频遇险和安全呼叫频率**  3.2 在介绍全体会议第4委员会有关议项1.14的第二份报告（[315号文件](http://www.itu.int/md/R03-WRC03-C-0315/en)）时，他说第4委员会曾审议有关按照议项1.14修订附录15的提议，结论是HF DSC遇险和安全呼叫频率的最大负荷水平或许已被超过。第4委员会决定不应按照议项1.14对附录15进行修订，而应代之以在全体会议的会议记录中纳入下列说明：  “不无忧虑地注意到有些加入GMDSS中的HF海岸电台，有可能使用DSC遇险和安全呼叫信道，且流量已超过ITU-R M.822-1建议书中最大负荷水平，即0.1厄兰。第4委员会决定ITU-R第8研究组应审议这一有关DSC遇险和安全呼叫信道负荷的问题。在开展负荷研究时的假定流量需要经过确认，目前的流量水平也要经过核实。如果研究发现确已超过最大水平，第8研究组应采取适当措施修改这些测试用信道的操作使用方法。ITU-R应告知国际海事组织（IMO）这一情况，并向其通报最新进展。”  3.3 会议**批准**了第4委员会所做结论。 | 原ITU-R 8B工作组同IMO和国际电工标准化委员会第80技术委员会（IEC TC-80）合作，研究了DSC流量负荷的问题，并为ITU-R M.493建议书起草了两份新的附件（附件3和4）。8B工作组于2007年10月解散，其职责由5B工作组接管。 |
| 11 | WRC-03 | 第7次全体会议  [403号文件](http://www.itu.int/md/R03-WRC03-C-0403/en) | 3.38 **第6委员会主席**宣读了第6委员会的声明，该声明的目的是协助无线电通信局实施第[COM6/1]号决议：  “第6委员会确认在应用第[COM6/1]号决议的做出决议3和5时，在做出决议5提及的通函公布之后，无线电通信局须按照第6.12段的《程序规则》，为截至2003年7月5日时正在按照上述《程序规则》进行检查但尚未进入列表的资料重新开启30天期限，以对提交系统进行调整。  第6委员会认为目前无线电通信局在附录30B分析中所采用的0.05dB的C/I计算容限值是适当的。  第6委员会还认为不必在附录30B正文中提及第49号决议。”  这些声明将被纳入他提交全体会议的报告中（[370号文件](http://www.itu.int/md/R03-WRC03-C-0370/en)）。  3.39 **主席**表示，因为没有反对意见，她认为会议希望支持这些声明。  3.40 会议对此表示**同意**。 | 30天：  针对2003年8月27日的[CR201](http://www.itu.int/md/R00-CR-CIR-0201/en)（更新后的参考形势）之后的第一份公布资料（AP30B/49）实施  0.05dB容限值：  该容限值已被应用。  WRC-07已将其纳入附录30B的附件4。  对第49号决议的参引：  被WRC-07做出的决定替代（附录30B第6条的说明2）。 |
| 12 | WRC-03 | 第7次全体会议  [403号文件](http://www.itu.int/md/R03-WRC03-C-0403/en) | **第144号决议（WRC-03）**  4.1 **第5委员会主席**介绍了[322号文件](http://www.itu.int/md/R03-WRC03-C-0322/en)，其中提供了他同无线电规则委员会主席就议项1.12（第723号决议的做出决议1）磋商的有关信息，芬兰主管部门最初就该问题持保留意见，但由于收到无线电规则委员会的回复，芬兰同意撤回该保留意见。此外，他提请注意[322号文件](http://www.itu.int/md/R03-WRC03-C-0322/en)的附件2，其中包括第5特设组（小国问题）主席的下述声明，该声明在第5委员会批准**第144[COM5/15]号决议（WRC-03）**后得到一致同意：  “在批准该决议之后，第5委员会接受第5特设组（小国问题）主席的建议，即决议中提及的ITU-R研究应由ITU-R第4研究组开展，这一结论应记录在全体会议的会议记录中。”  4.2 **主席**说，因为没有反对意见，她认为会议希望批准第5委员会的结论。  4.3 会议对此表示**同意**。 | **第144号决议**中做出决议1中要求开展的研究包含在ITU-R S.1712建议书《确定卫星固定业务地球站在13.75-14 GHz频段在给定位置发射信号而不超出《无线电规则》第**5.502**款脚注中pfd限值的方法，以及减少超出部分的导则》中。 |
| 13 | WRC-03 | 第9次全体会议  [405号文件](http://www.itu.int/md/R03-WRC03-C-0405/en) | **对于第11条的修改（启用日期（DbiU））**  2.60 **无线电通信局代表**说，鉴于刚刚批准的有关卫星网络启用日期的修改，对一些卫星网络来说，其主管部门提交提前公布资料的时间晚于1997年11月22日，对于这些卫星网络，直到WRC-03结束，有关实施第11.44和11.48款的有效规则都是不应超过五年规则期限，随后可要求二年的延长期。此类网络中的一部分正在协调中，截止期限为五年，它们无疑可要求2年的延长期。为了覆盖全部无线电通信局在1997年11月22日至2003年7月5日之间已收到或将收到其提前公布资料的网络，无线电通信局建议将延长期适用于全部于1997年11月21日之后其收到的第9.1款所述资料的卫星网络。这一延长将把自接收到提前公布资料到将网络启用之间的总时间增加到七年。无线电通信局将给予自动延长，相关主管部门无需提出要求，这对各方均起到了简化问题的效果。  …  2.66 **主席**建议刚刚批准的有关第9和11条的修改应按照无线电通信局提出的方法实施。  2.67 会议对此表示**同意**。 |  |
| 14 | WRC-03 | 第13次全体会议  [409号文件](http://www.itu.int/md/R03-WRC03-C-0409/en) | **8 全体会议第4特设组主席的报告（384号文件）**  8.1 **全体会议第4特设组主席**在介绍[384号文件](http://www.itu.int/md/R03-WRC03-C-0384/en)时指出，附件1包含了以下应纳入全体会议会议记录的案文在此文本中：  关于应适用《无线电规则》第**S5.488**款/第**S5.491**款（1998年版或更早）的频率指配，如通知主管部门的领土不在某个波束这些条款所规定划分区域的业务区中，则无线电通信局在相关的特节公布一项说明，该说明要求负责主管部门提供在划分区域将要为其提供业务的某个主管部门表示同意的证明。该说明要求必须在公布协调特节后的三个月内提供该同意的证明。如果在三个月期限届满时未能提供同意的证明，无线电通信局将把其协调阶段的《无线电规则》第**11.31**款的审查结论改为不合格，并且不再考虑相关频段的规划频率指配。WRC-2000从第5.488和5.491款中删除了对国家、子区域使用的限制，但是未对在2000年6月3日之前收到的案例追溯实施该变更。 |  |
|  |  |  | 有两个主管部门就无线电通信局规定的截止期限向RRB提出申诉。RRB三次支持无线电通信局的意见并且做出结论：无线电通信局正确应用了在收到申报资料时有效的《无线电规则》及其相关程序规则。有几个主管部门建本届大会研究无线电通信局制定的规定，它们认为该规定不符合《无线电规则》及相关《程序规则》。还有一些主管部门认为这个规定反映了《无线电规则》及相关程序规则，因为它们在WRC-2000修订的条款生效期前已经存在（见大会[12（Add.8）](http://www.itu.int/md/R03-WRC03-C-0012/en)、[43(Add.3)](http://www.itu.int/md/R03-WRC03-C-0043/en)、[123](http://www.itu.int/md/R03-WRC03-C-0123/en)、[124](http://www.itu.int/md/R03-WRC03-C-0124/en)和[221](http://www.itu.int/md/R03-WRC03-C-0221/en)号文件）。本届大会不对无线电通信局的规定是否妥当做出决定，但决定责成无线电通信局按照本文件附件2所述方式处理相关GSO网络的申报资料中涉及到上述两个条款所述的国内/子区域覆盖问题，以此解决这一问题。  8.2 附件2中包含了就《无线电规则》第5.448和5.491款的国家/子区域方面与处理卫星网络相关的要素的描述。考虑到在前面的讨论中对附件2中的两个脚注曾有不同意见，主席很高兴地报告，自从[384号文件](http://www.itu.int/md/R03-WRC03-C-0384/en)公布以来，已就两个脚注的已经达成折衷意见：将删除两个脚注，并用以下的脚注代替：“对于同等接收日期的处理方式是否适用N‑SAT‑127 和NSS-7存在不同观点。”  8.3 **主席**说：因为没有反对意见，她认为会议可以接受以上8.1段中全文复制的案文中所示的大会决定且拟议的新脚注亦可接受，须修正后的附件2案文可如建议的那样，附在本次会议的会议记录之后（见附件A）。  8.4 会议对此表示**同意**。 |  |
|  |  |  | 附件A  对所涉要素的描述  1 涉及2区11.7-12.2GHz频段和3区12.2-12.5 GHz频段卫星固定业务GSO卫星网络中，在某个IFIC特节中公布其协调资料时，有根据S5.488/S5.491款（1998年或更早版本）组建了区域系统应在三个月内提交同意证明（无线电通信局的规定）但并未遵守截止期限的所有频率指配。  a) 对那些无线电通信局已经在2003年6月9日前的后续特节中公布审查结论为不合格的频率指配，维持对其审查意见不合格的结论。  b) 对于那些无线电通信局在1998年5月1日至2000年6月2日期间已经收到完整协调资料，且无线电通信局尚未在后续IFIC特节中公布审查不合格结论的频率指配，无线电通信局须应用第5.488和5.491款（2001年版）。因此，通过保留其地位优先的日期，之后申报的指配要考虑维持这些指配。  c) 对于那些无线电通信局在1998年5月1日前收到完整的协调资料，且无线电通信局尚未在IFIC特节中公布审查不合格结论的频率指配，无线电通信局须根据第S5.488和S5.491款在国内/子区域覆盖方面维持合格的审查结论。  i) 这些指配视为实际上是和其它随后每个在2003年7月5日之前接收到其协调资料的频率指配（b)和c)所述指配除外）同一天接收协调资料。  ii) 相对于上述b)中的指配、适用c)段的指配以及那些在2003年7月4日之后收到完整的协调资料的指配时，才保留其原始的优先日期。  2 对于所有已经根据第S5.488/S5.491款（1998年版或更早）检查过且无线电通信局未在后续BR IFIC特节中公布不合格审查意见的频率指配，无论是否有在协调阶段提交同意的三个月截止期限或者只在通知阶段提供同意的要求，本届会议决定不再需要这些同意意见。  3 本届大会之后，无线电通信局须尽快公布一份上述在相关频段内有频率指配且业务区超出负责主管部门国土范围的网络清单，并说明大会做出决定及这些网络相对于其他网络的协调地位。 |  |
| 15 | WRC-03 | 第13次全体会议  [409号文件](http://www.itu.int/md/R03-WRC03-C-0409/en) | **9 延期要求（165和382号文件）**  9.1 **第4委员会主席**指出，[165号文件](http://www.itu.int/md/R03-WRC03-C-0165/en)包含一份来自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延长其EMARSAT网络两年的要求。虽然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已经减少了其申请延期的网络数量，但是会议不太同意延期。在非正式讨论期间达成了折衷，主席宣读了以下有助于会议批准该请求的声明：  “在第4委员会范围内，对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延期到2004年11月的请求有一些担心，某些网络的频率指配可能会在这个时间段投入使用，详见[165号文件](http://www.itu.int/md/R03-WRC03-C-0165/en)。  卢森堡、德意志联邦共和国、英国以及荷兰的主管部门同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就[165号文件](http://www.itu.int/md/R03-WRC03-C-0165/en)所涉问题进行了讨论。这些主管部门已对WRC给予的任何超出《无线电规则》所规定期限的延期表示普遍关注。  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同意到只对EMARSAT‑1A和EMARSAT‑1B网络提出延期要求。  考虑到该特殊需求有情可原（[165号文件](http://www.itu.int/md/R03-WRC03-C-0165/en)所参考的BR主任报告对此已有说明），并且基于最近在5个主管部门之间的讨论，以及他们之间达成的共识，会议决定可在WRC-03后解决与该延期申请有关的问题。  因此，卢森堡、德意志联邦共和国、英国以及荷兰的主管部门告诉我，他们不再反对该延期请求。  这些主管部门还指出，他们在该事件中的决定，不会影响其在未来大会的立场。”  9.2 **俄罗斯联邦**的代表表示，如果如果同意了该请求，那么将鼓励更多运操作者在未来的大会上请求延期。由于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已经在其最初的9年期间得到了一个两年的延期，因此他将反对此请求。**美国的代表**同意这个观点，并且补充指出：如果同意这个延期，那么大会将开一个危险的先例。他认为对于延期没有例外情况，大会将后悔做出的任何延期决定。  9.3 **主席**指出已经努力将延期对其他国家造成的影响降低至最低程度，并且那些国家已经同意延期。尽管她认可对开先例的担忧，但表示，考虑到系统的发展以及已将对有关国家的影响降低到最小程度，这种情况是一个特例。如果没有进一步的反对意见，她认为可批准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对其两颗卫星网络延期的请求。  9.4 会议对此表示**同意。**  9.5 **主席**提请注意[382号文件](http://www.itu.int/md/R03-WRC03-C-0382/en)并指出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韩国和中国主管部门已经达成了折衷方案。相应地，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已经撤回了其关于延长LSTAR3B（东经116度）网络的请求，但仍要求将其LSTAR3B（126E）网络延长3年。这个请求是一个例外，受影响的各方已经表示同意。  9.6 **法国代表**指出，如果相关各方已经同意，他可以同意这个请求。  9.7 **主席**表示，既然没有反对意见，她将接受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的请求。  9.8 会议对此表示**同意**。  9.9 **BR主任**指出，大会已经在不设定先例和相关各方同意的共识下同意了两个请求。他希望在会议记录中表明：在WRC-03到WRC-07期间，不会再同意此类请求，因为无线电通信局决不可能确定相关主管部门，以达成任何此类协议。  9.10 **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代表**完全支持BR主任的声明，并表示RRB不应该在WRC-07前同意任何延期。 | BR已经为2个主管部门实施了经同意的的延期 |
| 16 | WRC-03 | 第14次全体会议  [410号文件](http://www.itu.int/md/R03-WRC03-C-0410/en) | 11.23 **全体会议第5特设组主席**提请进一步注意三个事项。第一，如法国代表之前所述第539号决议（WRC-03，修订版）已将在2 605和2 630 MHz之间的额外的应用应予以扩展，25MHz考虑在内；他可与编辑委员会就此协调。第二，他请第4委员会主席确保所有在[392号文件](http://www.itu.int/md/R03-WRC03-C-0392/en)中修改的脚注在大会之后立刻产生效力。第三，如368文件所述，在[391](http://www.itu.int/md/R03-WRC03-C-0391/en)号文件和[392](http://www.itu.int/md/R03-WRC03-C-0392/en)号文件的文本得到批准后，下列文本应纳入到全体会议的会议记录中，作为应用第539号决议（WRC-03，修订版）的指导：  “在应用**第539号决议（WRC-03，修订版）**的过程中，当通知主管部门需要根据责成无线电通信局1的第一小段寻求受影响主管部门的同意，并且通知主管部门没有收到请求受影响主管部门同意的回复时，它可以向BR请求协助。如果在BR提供协助后，受影响的主管部门仍然没有回复，须视为该主管部门已同意在其国土范围内功率通量密度可超标。”  11.24 **主席**指出，鉴于没有任何反对意见，她将认为会议希望批准全体会议第5特设组主席的、包括与应用第539号决议（WRC-03，修订版）相关的文本所述在内的方法。  11.25 会议对此表示**同意**。 |  |
| 17 | WRC-03 | 第14次全体会议  [410号文件](http://www.itu.int/md/R03-WRC03-C-0410/en) | 28 第6委员会主席的报告（370号文件） 28.1 **第6委员会主席**指出，[370号文件](http://www.itu.int/md/R03-WRC03-C-0370/en)包含了一些对于BR在其日常应用《无线电规则》的活动中非常重要的声明。她请求在会议记录中体现这些声明。  28.2 **法国代表**提议全体会议批准包含在[370号文件](http://www.itu.int/md/R03-WRC03-C-0370/en)中的、第6委员会的结论。  28.3 会议**批准**了[370号文件](http://www.itu.int/md/R03-WRC03-C-0370/en)。 | 如下事宜已经实施：重开30天提意见周期、0.05dB容限（WRC-07将其综合到附录30B的附件4中）、第4.1.3或第4.2.6段中的规则时限、应用第4.1.10之三和第4.2.14之三段、修订第11条和第9A条之中的表格。  加拿大对2区规划的修改、对2A条申报资料适用第49号决议、应用第4.1.1和第4.2.2的段脚注4之二和8之二、根据5.2.1d)进行审查的事宜仍然相关。  组合概念：RRB的第32次会议（2003年12月1日至5日）通过了与附录30和30A第4.1.1a)段和第4.1.1b)段有关的修订程序规则（[CR/208号通函](http://www.itu.int/md/R00-CR-CIR-0208/en)）。 |
| 18 | WRC-07 | 第6次全体会议  [399号文件](http://www.itu.int/md/R07-WRC07-C-0399/en) | 4.4 **主席**说，他知道第5委员会的结论是经过与所有有关主管部门进行紧张磋商之后的结果，并已就此达成了全面协议。他感谢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代表在取得这些成果的过程中所发挥的作用，并建议全体会议批准[278号文件](http://www.itu.int/md/R07-WRC07-C-0278/en)。  4.5 会议对此表示**同意**。  4.7 **主席**指出，不能认为这些例外决定都是理所应当的，在审议每项决定时都认真考虑了可能受影响的主管部门的意见。他说，这一结果并不是凭空产生的，它体现了本次大会的良好意愿以及所有与会主管部门的精诚合作的精神。 |  |
|  | WRC-07 |  | **第6次全体会议同意的278号文件提案：** VENESAT-1（原URUSAT-3）卫星网络 在考虑了与此具体情况相关的所有问题后，第5委员会得出结论，要求按照《无线电规则》第11.44款延长VENESAT-1（西经78º）卫星网络任何指配启用通知日期的要求应得到获准。具体而言，这意味着该卫星网络的任何指配的启用通知日期应不迟于2008年11月15日。 西蒙·玻利瓦尔2（Simón Bolívar 2）卫星网络 在考虑了与此具体情况相关的所有问题后，第5委员会得出结论，要求按照第11.49款延长Simon Bolivar 2（西经67º）卫星网络已废除指配恢复正常使用的日期的要求应得到获准。具体而言，这意味着该卫星网络任何指配恢复正常使用的日期应不迟于2010年9月18日。 INDOSTAR-1、PALAPA-C1和PALAPA-C4卫星网络 在考虑了与这三个具体情况相关的所有相关问题后，第5委员会得出结论，按照第11.46款重新提交的有关卫星网络INDOSTAR-1（东经107.7º）、PALAPA-C1（东经113º）和PALAPA-C4（东经150.5º）的通知资料应得到考虑。具体而言，这意味着INDOSTAR-1（东经107.7º）于2006年12月18日、PALAPA-C1（东经113º）于2007年10月18日和PALAPA-C4（东经150.5º）于2006年2月1日提交的用于卫星网络指配登记的通知资料应被视为在第11.44.1款规定的期限内收到的通知资料（如同第11.15款规定的通知）。 VINASAT-4A2卫星网络 在考虑了与此具体情况相关的所有相关问题后，尽管第5委员会无法同意所提出的未来对有关卫星网络VINASAT-4A2（东经132º）通知指配按照《无线电规则》第11.44款规定的启用时限予以延长的要求，第5委员会得出结论，对此情况，应责成无线电规则委员会为VINASAT-4A2卫星网络采取适当行动，以便在由于发射VINASAT-4A2空间站的同一发射工具计划发射第二颗卫星而造成发射延迟的情况下在2009年5月23日之前，或在发射失败的情况下于2011年5月23日之前继续予以考虑。需审议的VINASAT-4A2空间站指配仅限于2007年8月21日第2601期无线电通信局国际频率信息通报RES49/1217特节所涉及的指配。在此方面，这些行动应尽力减少对相关主管部门造成的影响。 巴基斯坦的BSS和馈线链路规划指配 在考虑了与此情况相关的所有相关问题后，第5委员会得出结论，要求就巴基斯坦将BSS和相关馈线链路规划指配从东经38.2º移至东经38º做出临时决定的请求应得到获准。具体而言，这意味着，无线电规则委员会（RRB）将得到授权，在满足下列条件的情况下，应使用构成指配表的2007年10月2日第2604期无线电通信局国际频率信息通报AP30/E/441和AP30A/E/441特节中公布的指配取代巴基斯坦的规划指配：  – 成功完成第4条程序并在下届有权大会之前获得所有协调协议；且  – 指配特性均在巴基斯坦目前的规划指配限定内（轨道位置除外）（特别是国家领土内3区的12个频道）。 |  |
| 19 | WRC-07 | 第9次全体会议  [431号文件](http://www.itu.int/md/R07-WRC07-C-0431/en) | 1.1 **主席**做出如下发言  “我高兴地通报大家，以色列国和巴勒斯坦权利机构在我的倡导下已同意恢复有关包括频谱问题在内的电信谈判，从2007年11月29日开始召开联合技术委员会会议，以便为在2007年12月31日之前向巴勒斯坦权利机构释放频谱确定时间表。  我还荣幸地将以下行动通报全体会议：  1) 在附录30B程序中将增加一个说明，指出巴勒斯坦可能会应用这些程序以便在附录30B规划中获得指配/分配。  2) 全体会议请无线电通信局主任按照以往国际电联的相关决议继续向巴勒斯坦权利机构提供帮助。  3) 据此，不再需要审议[118号文件](http://www.itu.int/md/R07-WRC07-C-0118/en)。  双方在没有保留的情况下对此行动达成一致。  (a) 该说明将附于附录30B（WRC-07，修订版）ADD 6.35和MOD 7.1中“国家”一词，内容如下：  1.2 主席请会议在没有保留的情况下通过其发言，将此作为全体会议的决定。  1.3 会议对此**表示同意**。 | WRC-07批准了附有通知的条款。 |
| 20 | WRC-07 | 第9次全体会议  [431号文件](http://www.itu.int/md/R07-WRC07-C-0431/en) | 6.1 **第6委员会主席**介绍了[337号文件及其补遗1](http://www.itu.int/md/R07-WRC07-C-0337/en)。上述文件包含该委员会审议[30](http://www.itu.int/md/R07-WRC07-C-0030/en)、[39（补遗21）](http://www.itu.int/md/R07-WRC07-C-0039/en)、[41（补遗27）](http://www.itu.int/md/R07-WRC07-C-0041/en)、[65](http://www.itu.int/md/R07-WRC07-C-0065/en)、[5（补遗15）](http://www.itu.int/md/R07-WRC07-C-0005/en)和[4（补遗4）](http://www.itu.int/md/R07-WRC07-C-0004/en)号文件时得出的如下结论：  “a) 有关第15和23条的应用，第6委员会审议了若干文件（30、39（补遗21）、41（补遗27）、65、5（补遗15）和4（补遗4）号文件），特别涉及对按照第11.31款审查合格并记录在《国际频率登记总表》中的指配造成有害干扰的报告案例。  b) 第6委员会指出，尽管无线电通信局已多次要求有关主管部门采取必要行动以便消除有害干扰，无线电通信局没有收到任何情况有所改善的报告。  c) 第6委员会对无线电规则委员会和无线电通信局在此方面所采取的行动表示感谢并按照《无线电规则》的相关条款敦促各主管部门为解决上述情况采取必要的行动。  d) 第6委员会敦促各相关主管部门按照《无线电规则》的规定履行其义务，但不妨碍其主管部门所采取的立场和其它现在及未来向国际电联的提交。  e) 第6委员会还建议，请无线电通信局主任就有关该问题做出的努力结果向WRC-11做出报告。  f) 考虑到[30号文件](http://www.itu.int/md/R07-WRC07-C-0030/en)中的建议，为通过一份有关将第23.3款用技术术语加以量化的WRC决议，第6委员会认为，这种方法在现实中很难实施。  g) 但是，第6委员会认为，运行在航空器上且在未经同意的情况下只向另一主管部门领土发射的广播电台不得视为符合《无线电规则》。”  6.2 委员会建议由全体会议批准这些结论。  6.3 **美国代表**发表声明，全文见附件A。  6.4 **主席**建议全体会议将第6委员会得出的结论作为全体会议的决定予以批准。  6.5 会议对此**表示同意**。  6.6 **古巴代表**发表声明，全文见附件B。 | RRB自第45次会议起审议了该请求并在[4号文件](http://www.itu.int/md/R12-WRC12-C-0004/en)的补遗3中向WRC-12报告了结果。可在下列文件中找到更多的信息：  第45次会议（[RRB07-3/5号文件](http://www.itu.int/md/R07-RRB.07.3-C-0005/en)）；  第46次会议（[RRB08-1/5号文件](http://www.itu.int/md/R08-RRB.08-C-0005/en)）；  第47次会议（[RRB08-2/7号文件](http://www.itu.int/md/R08-RRB.08.2-C-0007/en)）；  第48次会议（[RRB08-3/5号文件](http://www.itu.int/md/R08-RRB.08.3-C-0005/en)）；  第50次会议（[RRB09-1/5号文件](http://www.itu.int/md/R09-RRB.09-C-0005/en)）；  第52次会议（[RRB09-3/6号文件](http://www.itu.int/md/R09-RRB.09.3-C-0006/en)）。 |
| 21 | WRC-07 | 第9次全体会议  [431号文件](http://www.itu.int/md/R07-WRC07-C-0431/en) | 7 第5委员会的第七份报告（345号文件） 7.1 **第5委员会主席**介绍了[345号文件](http://www.itu.int/md/R07-WRC07-C-0345/en)。该文件包含第5委员会就第547号决议（WRC-03）所述问题达成的结论。该委员会还就无线电通信局有关在整个附录30和30A中更新两个国家代码需采取的行动达成一致。  7.2 [345号文件](http://www.itu.int/md/R07-WRC07-C-0345/en)中包含的结论**获得批准**。  即：  “第5委员会亦建议WRC-07全体会议做出一项决定，指派无线电通信局将附录30和30A中圣基茨和尼维斯联邦的国家代码由SCN更新为KNA，国家代码SCG（塞尔维亚和黑山）更新为SRB（塞尔维亚共和国，塞尔维亚和黑山的继承国）。  请全体会议批准第5委员会的这一建议。” |  |
| 22 | WRC-07 | 第10次全体会议  [432号文件](http://www.itu.int/md/R07-WRC07-C-0432/en) | 2 第5委员会的第十份报告（378号文件） 2.1 **第5委员会主席**介绍了378号文件，该文件涵盖主任报告（[4号文件，补遗2](http://www.itu.int/md/R07-WRC07-C-0004/en))的第2部分，该内容在大会议项7.1下进行了讨论。  2.2 **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代表**说，本届大会曾就第9.11A款进行过多次长时间的激烈讨论。尽管他同意无线电通信局有关提请大会注意该事宜的决定，但是会议得出结论，没有必要修正相关程序规则，因为这有可能引起与《无线电规则》附录5第1段中所述原则的冲突。《程序规则》和第13条应继续得到应用。他建议删除第1.3段中的第二句，并指出，在该问题上已经消耗了不少资源，没有必要就该事宜再进行进一步的审议。  2.3 **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代表**回顾道，阿拉伯国家集团曾经向WRC-03提出一个提案，修正《无线电规则》第13条，并指出，2005年1月1日以后，《程序规则》应转为规则性案文。该提案已经被接受，并反映在《无线电规则》第13.0.1和13.0.2款中。他并不反对删除[378号文件](http://www.itu.int/md/R07-WRC07-C-0378/en)第1.3段中的第二句，但是强调该条款不应影响到第13.0.1和13.0.2款的实施。世界无线电通信大会所决定的程序应该得到尊重。他的主管部门总是会考虑无线电通信局和无线电规则委员会提出的建议的。  2.4 有关[378号文件](http://www.itu.int/md/R07-WRC07-C-0378/en)的结论，在采用伊朗伊斯兰共和国建议的删除后**得到批准**。 | 应用第5.219款、5.220款以及相似的条款，检查对地静止空间台站同非对地静止空间台站通信的星间链路频率指配仍然相关。  应用第11.15款和第55号决议已经实施。  RRB第53次会议（2010年3月22日至26日）通过了第5.510款的修订程序规则（[CR/312号通函](http://www.itu.int/md/R00-CR-CIR-0312/en)）。 |
| 23 | WRC-07 | 第10次全体会议  [432号文件](http://www.itu.int/md/R07-WRC07-C-0432/en) | 6.1 **第4委员会副主席**说，在大会议项1.9下达成一致的建议已提交编辑委员会，应将某些条款纳入第[COM6/6]号决议，以便从2007年11月17日起开始实施，因此他要求第6委员会将这些条款纳入[406（Rev.1）号文件](http://www.itu.int/md/R07-WRC07-C-0406/en)中，同时他要求将下列案文纳入本次会议的会议纪要之中：  “WRC-07注意到，无线电规则委员会制定的有关《无线电规则》第5.415和5.416款的《议事规则》要求，提议运营区域性系统的主管部门需获得参与该区域性系统的其它主管部门的同意协议，并在按照《无线电规则》第11条通知该区域性系统时将上述同意协议提供给无线电通信局。本届大会认为，应在提交协调请求资料（第9条第II节规定）之际向无线电通信局提供上述同意协议，因此大会要求无线电通信局并通过无线电通信局，要求无线电规则委员会修改相关《程序规则》，以符合大会的这一要求。  此外，大会要求无线电通信局在相关方面按照《无线电规则》第11条做出通知之前，获得预计为区域性且目前正在协调的任何系统的此类协议副本。主管部门应按照无线电通信局的要求，最迟于2008年6月30日之前提供此类同意协议。”  6.2 [391号文件](http://www.itu.int/md/R07-WRC07-C-0391/en)中的建议获得**批准。** | RRB在其第47次会议上修改了第5.415款和5.416款的程序规则（[CR/287号通函](http://www.itu.int/md/R00-CR-CIR-0287/en)）。 |
| 24 | WRC-12 | 第4次全体会议  [329号文件](http://www.itu.int/md/R12-WRC12-C-0329/en) | 1.11 第6委员会注意到古巴主管部门的一份声明。该声明请求WRC-12特别责成无线电通信局主任与WRC-07的结论保持一致，在其提交给下届WRC的报告中纳入一份有关美国主管部门对古巴广播业务造成干扰的报告。  1.15 **主席**说，相关国家以及大会主席和无线电通信局主任将一同开展双边协调，以便在所提问题方面得到令人满意的解决方案。按古巴代表的请求，**该问题亦将纳入无线电通信局主任提交下届WRC的报告中**。 | RRB在其第**59**次会议上将这个请求记录在案，即，WRC-12责成无线电通信局紧密跟进该事宜并向WRC-15报告。 |
| 25 | WRC-12 | 第7次全体会议  [548号文件](http://www.itu.int/md/R12-WRC12-C-0548/en) | 2.4 “本委员会经讨论建议无线电通信局通过一份通函敦促各主管部门通知其航空频率指配，以登入MIFR。与此同时，第4委员会赞赏ICAO秘书处与无线电通信局此前就该问题举行的磋商，并认为应继续进行此类磋商，以实现ICAO数据库中的信息向无线电通信局的转交。”  2.5 **主席**认为会议可以通过这一结论。  2.6 会议对此表示**同意**。 | 无线电通信局和ICAO秘书处正就该项目开展工作。进展取决于ICAO带有频率数据库的门户网站完成情况。截至2014年12月，ICAO的该门户网站仍然未完成。 |
| 26 | WRC-12 | 第8次全体会议  [549号文件](http://www.itu.int/md/R12-WRC12-C-0549/en) | 2.7 根据[491号文件](http://www.itu.int/md/R12-WRC12-C-0491/en)包含的案文，**主席**建议全体会议批准以下案文，作为大会有关[57号文件](http://www.itu.int/md/R12-WRC12-C-0057/en)的结论：  “WRC-12因此要求：  a) 无线电通信局拟定并向无线电规则委员会提交有关无线电通信局按照《无线电规则》第11.50款特别针对《频率总表》（MIFR）中业务划分有效期期满或在下届大会前期满的频率指配所采取的做法和行动的详细说明，  b) 无线电规则委员会制定相关的《程序规则》。”  2.8 会议对此**表示同意**。 | RRB在其第67次会议上批准了《无线电规则》第11.50款的相关程序规则（[CR/373号通函](http://www.itu.int/md/R00-CR-CIR-0373/en)）。 |
| 27 | WRC-12 | 第8次全体会议  [549号文件](http://www.itu.int/md/R12-WRC12-C-0549/en) | 10.3 **第4委员会主席**提请会议注意[418号文件](http://www.itu.int/md/R12-WRC12-C-0418/en)中包含的案文，此段案文建议针对新脚注5.D103[**5.443D**]应用过渡性措施，具体如下：  “关于在第5.D103款中针对5 030-5 091 MHz频段内的AMS(R)S不再采用第9.21款，而改为应用第9.11A款的情况，须采取以下过渡性措施。对于在第5.D103款生效前收到其完整协调资料的卫星网络的协调要求，根据包括第9.21款在内的现行规定确定。此外，在应用第11.31款过程中，须继续根据第9.21款处理在第5.D103款生效日期之后收到的这些卫星网络的通知资料，而在应用第11.32款的情况下，不得适用第9.11A款。”  10.4 **主席**认为大会可通过针对ADD 5.D103的过渡性措施。  10.5 会议对此**表示同意**。 |  |
| 28 | WRC-12 | 第8次全体会议  [549号文件](http://www.itu.int/md/R12-WRC12-C-0549/en) | 16.4 **第4委员会主席**建议，以下包括在[482号文件](http://www.itu.int/md/R12-WRC12-C-0482/en)中的案文应纳入全体会议的会议记录，作为解决这些方括号问题的一种方法：  “一些代表团主张将“超过2%的时间”的表述从脚注5.B121中删除。射电天文观测的数据丢失百分比是ITU-R RA.1513建议书的主题，应在ITU-R下个研究期对该建议书进行修订。这些研究应考虑到，在此情况下，第5.B121款涉及第5.340款列出的一个频段，该频段的干扰门限见ITU-R RA.769建议书。此外，应研究在脚注5.B121不包含“超过2%的时间”的情况下无线电定位业务的操作影响。这些研究的结论应纳入无线电通信局主任提交给WRC-15的报告，以便WRC-15决定是否应在WRC-18上将“超过2%的时间”从脚注5.B121中删除。”  16.5 **主席**建议从拟议案文中删除“在WRC-18期间”这些文字…  16.6 会议对此**表示同意**。 | 基于5B工作组和7D工作组之间的意见交流，7D工作组认为《无线电规则》第**5.511F**款脚注需修改，并且相应地向主任和RRB作出了说明（7D/140号文件的附件4） |
| 29 | WRC-12 | 第9次全体会议  [550号文件](http://www.itu.int/md/R12-WRC12-C-0550/en) | 1.1 **第5委员会主席**在介绍450号文件，…提议将下列案文作为大会决定纳入本次会议的会议记录：  “在对[56号文件](http://www.itu.int/md/R12-WRC12-C-0056/en)进行审议之后，已提请大会注意，目前尚无可提供给主管部门的文件，用于说明无线电通信局在为实施《无线电规则》附录30B第6条第6.16段而采取的做法和行动中，是否未考虑对负责建议指配的主管部门领土内某一特定指配的干扰计算结果（如该主管部门以前曾就该指配应用了该条的第6.16段）。  因此，建议提出下列要求：  a) 请无线电通信局向无线电规则委员会提交其做法和行动的详细说明，特别是有关应用《无线电规则》附录30B第6条第6.16段的做法和行动，  b) 请无线电规则委员会制定相关的《程序规则》。”  1.2 **英国代表**说，应以“从而”取代“是否”一词。  1.3会议对此表示**同意**。  1.4 **卡塔尔代表**问道，是否需要设定无线电通信局必须向无线电规则委员会提交其做法和行动的详细说明的截止日期。  1.5 **无线电通信局主任**指出，将起草该说明并提交无线电规则委员会下次会议审议。  1.6 **主席**认为，会议可以批准第5委员会在[450号文件](http://www.itu.int/md/R12-WRC12-C-0450/en)第2段中提议、并由英国代表修正的决定。  1.7 会议对此表示**同意**。 | RRB在其第60次会议上批准了附录30B第6.16段的相关程序规则（[CR/339号通函](http://www.itu.int/md/R00-CR-CIR-0339/en)）。 |
| 30 | WRC-12 | 第9次全体会议  [550号文件](http://www.itu.int/md/R12-WRC12-C-0550/en) | 4.3 **第5委员会主席**请全体会议注意第5委员会提交的第四份报告（[450号文件](http://www.itu.int/md/R12-WRC12-C-0450/en)）的第1段，该段落对第11条具有影响：第5委员会提议将下列案文作为大会决定纳入全体会议的会议记录：  “WRC-12通过了对第**11.41**和**11.42**款的修订，并增加了第**11.42A**款。大会认识到，通过应用第**11.41**款将一指配登记在《国际频率登记总表》（MIFR）中，通知主管部门即做出承诺，以同等权利划分在相同频段的空间和地面业务的频率指配，将遵守经本届大会修订的第**11.42**款。”  4.4 **主席**认为会议可将上述案文作为其决定予以通过。  4.5 会议对此表示**同意**。  4.6 **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代表**建议说，对全体会议会议记录中的WRC-12决定进行汇编十分有益，并应在大会后以一份（单一）文件向所有代表团分发该汇编。  4.7 **主席**对此表示同意。 |  |
| 31 | WRC-12 | 第11次全体会议  [552号文件](http://www.itu.int/md/R12-WRC12-C-0552/en) | 1.1 **第5委员会主席**表示，[517号文件](http://www.itu.int/md/R12-WRC12-C-0517/en)涉及保加利亚提出例外废除《无线电规则》附录30附件7所含轨道限制的要求。第5委员会建议，应根据[517号文件](http://www.itu.int/md/R12-WRC12-C-0517/en)所列条件接受上述要求。因此，全体会议应通过[517号文件](http://www.itu.int/md/R12-WRC12-C-0517/en)双引号中的案文。  1.2 **主席**针对提案案文指出，应由“WRC-12”，而不是“全体会议”向无线电通信局发出指示。他认为，大会可以通过经修改后的第5委员会决定。该决定见本会议记录附件A。  1.3 会议对此**表示同意**。 | 根据此决定处理了2012年3月19日收到的提交材料。 |
| 32 | WRC-12 | 第11次全体会议  [552号文件](http://www.itu.int/md/R12-WRC12-C-0552/en) | 1.8 **主席**认为，大会已批准了第5委员会关于接受伊朗伊斯兰共和国恢复ZOHREH-1卫星网络申报资料要求的建议。  1.9 会议对此**表示同意**。 |  |
| 33 | WRC-12 | 第12次全体会议  [553号文件](http://www.itu.int/md/R12-WRC12-C-0553/en) | 9 卫星暂停使用期从两年延长至三年对于附录30B的适用性 9.1 **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代表**询问，为了统一非规划频段内的操作，纳入附录30和30A的有关卫星暂停使用期从两年延长至三年的规定是否亦适用于与附录30B相关的指配。他注意到本届大会的议程并未涉及附录30B。  9.2 **无线电通信局的代表**表示，无线电通信局认为大会亦欲针对附录30B中的情况延长暂停使用期。如果本届大会决定确认暂停使用期延长同样适用于附录30B，无线电通信局将起草相应的程序规则提交无线电规则委员会批准，同时还将拟定《无线电规则》的相应修正内容，提交下届大会批准。  9.3 **主席**认为大会已经批准暂停使用期从两年延长至三年的情况适用于附录30B，同时也批准了无线电通信局提议的通过相应程序规则延长暂停使用期的行动方式。  9.4 会议对此表示**同意**。 | RRB在其第60次会议上批准了附录30B第8.17段的相关程序规则（[CR/339号通函](http://www.itu.int/md/R00-CR-CIR-0339/en)）。 |
| 34 | WRC-12 | 第13次全体会议  [554号文件](http://www.itu.int/md/R12-WRC12-C-0554/en) | 3.12 **主席**指出，第5委员会对最后一句的措辞展开了长时间讨论并达成了一致意见。因此不希望重新展开这方面的实质性讨论。因此，他认为大会希望批准在全体会议的会议记录中纳入以下修正案文，作为大会有关[138](http://www.itu.int/md/R12-WRC12-C-0138/en)号和[244](http://www.itu.int/md/R12-WRC12-C-0244/en)号文件的决定：  “WRC-12认识到，一主管部门可利用另一主管部门或政府间组织负责的空间电台启用或继续使用其卫星网络之一的频率指配，前提是此另一主管部门或政府间组织在得到通报后，不反对自资料收讫日算起的90天内，将此空间电台用于此类目的。此安排不得以追溯方式实施，并适用于WRC-12结束后启用的指配。”  3.13 会议对此表示**同意。** | RRB第66次会议：  因另一个负责空间电台的主管部门反对将空间电台用于投入使用，提出申诉的主管部门卫星网络的频率指配未被视为已投入使用。  [RRB14-1/3](http://www.itu.int/md/R14-RRB14.1-C-0003/en)号文件、[RRB14-2/4](http://www.itu.int/md/R14-RRB14.2-C-0004/en)号文件、[RRB14-2/9](http://www.itu.int/md/R14-RRB14.2-C-0009/en)号文件、[RRB14-2/10](http://www.itu.int/md/R14-RRB14.2-C-0010/en)号文件和[RRB14-2/16](http://www.itu.int/md/R14-RRB14.2-C-0016/en)号文件。 |
| 35 | WRC-12 | 第13次全体会议  [554号文件](http://www.itu.int/md/R12-WRC12-C-0554/en) | 3.16 **主席**说，他因此认为，大会希望批准在有关[第6(Add.1至28)号文件](http://www.itu.int/md/R12-WRC12-C-0006/en)的全体会议会议记录中纳入以下修正案文，作为大会的决定：  “在审议了[6号文件的补遗1至补遗28](http://www.itu.int/md/R12-WRC12-C-0006/en)之后，相关方面提请大会注意，对于一主管部门将提交的同一轨道位置的不同GSO网络的频率指配并入一个单一卫星网络的频率指配的情况，无线电通信局在做法和行动方面没有现成文件可提供给各主管部门。故会议在此做出结论：  a) 由无线电通信局起草并提交无线电规则委员会无线电通信局做法和行动的详细描述，尤其涉及一主管部门将提交的同一轨道位置的不同GSO网络的频率指配并入一个单一卫星网络的频率指配的情况；  b) 由无线电规则委员会制定相关的程序规则。”  3.17 会议对此表示**同意。** | RRB在其第62次会议上批准了第11条相关程序规则（[CR/346号通函](http://www.itu.int/md/R00-CR-CIR-0346/en)）。 |
| 36 | WRC-12 | 第13次全体会议  [554号文件](http://www.itu.int/md/R12-WRC12-C-0554/en) | 3.18 **主席**说，他进一步认为，大会希望批准在全体会议的会议记录中纳入第三项案文，即，大会对[524号文件](http://www.itu.int/md/R12-WRC12-C-0524/en)中第13.6款的修改，该案文内容如下：  “考虑到[139号文件](http://www.itu.int/md/R12-WRC12-C-0139/en)，WRC-12认识到，无线电通信局在应用第13.6款时要求各主管部门提供有关卫星网络特性和使用的资料。应此要求，各主管部门需要向无线电通信局提供商用卫星网络已通知特性的实际使用的资料。”  3.19 会议对此表示**同意。** |  |
| 37 | WRC-12 | 第13次全体会议  [554号文件](http://www.itu.int/md/R12-WRC12-C-0554/en) | 3.21 **主席**认为，大会已授权给无线电规则委员会延长第5委员会所建议的在出现发射推迟的情况下，将VINASAT-FSS-131E-III的频率指配的启用截止日期延长1年。  3.22 会议对此表示**同意。** |  |
| 38 | WRC-12 | 第13次全体会议  [554号文件](http://www.itu.int/md/R12-WRC12-C-0554/en) | 3.24 **第5委员会主席**提及[525号文件](http://www.itu.int/md/R12-WRC12-C-0525/en)中有关附录30、30A和30B中临时协议的第二个问题，他指出，第5委员会讨论过一项提案，该提案希望引进一种规则机制，允许不计划立即使用它们在附录30、30A和30B中的规划指配和分配的主管部门临时同意希望那些操作列表中指配的那些主管部门临时使用指配和分配，以便不对其保护余量造成永久衰减。委员会认识到此问题很复杂，需要在适当的ITU-R研究组中开展进一步研究。  3.25 **主席**认为，大会请适当的ITU-R研究组进一步研究此事项。  3.26 会议对此表示**同意。** |  |
| 39 | WRC-12 | 第13次全体会议  [554号文件](http://www.itu.int/md/R12-WRC12-C-0554/en) | 3.27 **第5委员会主席**指出，[525号文件](http://www.itu.int/md/R12-WRC12-C-0525/en)中提及的第三个问题与修改附录30和30A第4条的一项提案有关，该提案要求各主管部门按照第4条明确表示同意意见，而不是目前含蓄的同意意见。委员会已认识到此问题很复杂，需要在适当的ITU-R研究组中开展进一步研究。  3.28 **主席**认为，大会请适当的ITU-R研究组进一步研究此事项。  3.29 会议对此表示**同意。** |  |
| 40 | WRC-12 | 第13次全体会议  [554号文件](http://www.itu.int/md/R12-WRC12-C-0554/en) | 3.31 **主席**认为，大会希望形成决定如下：  “大会决定责成无线电通信局和无线电规则委员会仔细调查该问题，以便为缓解此情况找到相应途径和手段，如，建议伊拉克使用另一轨道位置，以及在附录30和30A第4条的处理链中、在选定的新轨道位置上、以最优先级处理伊拉克的要求，或酌情采取其他可行方案。对于因不答复协调请求而造成的其他国家EPM减少的问题，与会者认为有必要对此类问题的实质内容进行充分审查，以避免未来发生此类EPM减少的问题。”  3.32 会议对此表示**同意。** |  |
| 41 | WRC-12 | 第13次全体会议  [554号文件](http://www.itu.int/md/R12-WRC12-C-0554/en) | 3.36 **主席**认为，大会希望做出结论如下：“大会敦促法国、伊朗伊斯兰共和国和沙特阿拉伯的主管部门在顾及无线电规则委员会第58次会议的建议的基础上，加快其协调讨论，以找到一项令人满意的解决方案。（如同该会议的决定综述所述）”  3.37 会议对此表示**同意。** | 已在RRB第60次到64次会议中讨论。 |
| 42 | WRC-12 | 第13次全体会议  [554号文件](http://www.itu.int/md/R12-WRC12-C-0554/en) | 3.38 **第5委员会主席**介绍了[526号文件](http://www.itu.int/md/R12-WRC12-C-0526/en)，并感谢无线电通信局主任及该局在向大会提出有关无线电通信部门的主任报告方面所做的努力，第5委员会针对主任报告相关部分（如[141号文件](http://www.itu.int/md/R12-WRC12-C-0141/en)中分配给第5委员会的）的讨论内容见[526号文件](http://www.itu.int/md/R12-WRC12-C-0526/en)附件。  3.39 **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代表感谢主任及其员工提出了一份非常详尽具有价值的报告。该报告的各项结论已经在大会之前完成，应根据WRC-12的各项决定予以实施。关于[526号文件](http://www.itu.int/md/R12-WRC12-C-0526/en)附件的第3.8.1段，他认为，虽然目前不准备对《无线电规则》进行修改，但应起草一项程序规则草案并将其提交给下次无线电规则委员会。他随后提出对第二句案文的修改，即，将“鼓励”一词改为“责成”。  3.40 会议对此表示**同意。**  3.41 经此修正后，[526号文件](http://www.itu.int/md/R12-WRC12-C-0526/en)得到**批准**。  3.42 **主席**说，他认为大会已决定责成无线电通信局针对附录30B附件4第2.2段的审查起草一项程序规则，如同526号文件附件的3.8.1段所述。  3.43 会议对此表示**同意。** | 附录30B的附件4：  RRB在其第60次会议上批准了附录30B的第6.16段相关的程序规则([CR/339号通函](http://www.itu.int/md/R00-CR-CIR-0339/en))。  附录30B中可调波束的Pfd限值：  RRB在其第60次会议上批准了第21.16款的相关的程序规则（[CR/339号通函](http://www.itu.int/md/R00-CR-CIR-0339/en)）。 |
| 43 | WRC-12 | 第13次全体会议  [554号文件](http://www.itu.int/md/R12-WRC12-C-0554/en) | 9.1 第5委员会形成以下结论，委员会请全体会议批准以下内容作为大会的一项决定：  “在为期九十天的指配启用期限内，如果卫星，特别是新发射的卫星出现故障，导致其因技术原因无法在既定频段内操作，则通知主管部门可将该情况提交无线电规则委员会，由该委员会在顾及所有证明材料（包括故障卫星详情）的基础上对此进行审议并开展详细调查，以便酌情做出相应决定。在审议此类问题时，委员会可根据具体情况决定，是否宜就该情况中的相关频率指配应用第11.49款的规定。  请ITU-R作为紧急事项，研究决定应在WRC-15议项7下对《无线电规则》做出的规则改动（如需要的话），以便解决上述问题。  除上述ITU-R研究活动外，亦责成无线电规则委员会在考虑到ITU-R研究结果（如有的话）的同时，考虑制定一项程序规则，供WRC-12和WRC-15两届大会之间使用。” | RRB正在审议此事宜。  正在ITU-R中讨论（4A工作组、SC和CPM）  [CPM15-02/1](http://www.itu.int/md/R12-CPM15.02-C-0001/en)号文件（第5章）  [CPM15-02/2](http://www.itu.int/md/R12-CPM15.02-C-0002/en)号文件 |
| 44 | WRC-12 | 第13次全体会议  [554号文件](http://www.itu.int/md/R12-WRC12-C-0554/en) | 9.2 第二个问题涉及防止一个单一的航空器被在多个轨道位置上用于启用频率指配的措施。在此方面，委员会请全体会议批准以下内容作为大会的一项决定：  “WRC-12认识到，利用一个空间站在很短的时间段内在多个不同轨道位置启用频率指配的问题不是这些新条款的初衷，解决办法尚需研究。WRC-12在修改启用和暂停使用条款以及第13.6款方面采取了重大步骤。在审查这一问题时，必须强调指出，一主管部门或运营商要将航天器从一个轨道位置移至一个新的轨道位置是有其正当理由的，应努力避免限制合法使用航空器移动和管理。与此同时，需鼓励各主管部门审查其国内相关规则条款，确保最大限度地减少肆意行为。在ITU-R的研究工作结束之前，若一主管部门利用一在轨卫星在某一特定轨道位置上启用频率指配，无线电通信局需按要求就该卫星最近一次启用的轨道位置/频率指配向该主管部门进行问询，并将问询结果公之于众。”  …  9.13 **主席**注意到，对案文的可能修改不能达成一致意见，因而他提议，作为大会决定，[523号文件](http://www.itu.int/md/R12-WRC12-C-0523/en)中的两项拟议案文不做修改予以批准。  9.14 会议对此表示**同意。** | 正在ITU-R中讨论（4A工作组、SC和CPM）  [CPM15-02/1](http://www.itu.int/md/R12-CPM15.02-C-0001/en)号文件（第5章）  [CPM15-02/2](http://www.itu.int/md/R12-CPM15.02-C-0002/en)号文件 |
| 45 | WRC-12 | 第13次全体会议  [554号文件](http://www.itu.int/md/R12-WRC12-C-0554/en) | 11.6 **无线电通信局代表**指出，他对全体会议决定的理解是，将于2012年2月18日生效的第**553** [COM5/7]号决议（WRC‑12）将对该日期之前提交的21.4-22 GHz提交资料有追溯性的适用。尤其是在2012年2月18日之前提交的协调请求，因为对于这些协调请求，理论上这些协调请求收讫日期时仍生效的规则应适用。另外，据他的理解，第**553** **[COM5/7]**号决议后附资料附件2中所确定的标准只是自2012年2月18日起才适用。然而，鉴于大会的决定是追溯性适用特别程序，因此无线电通信局将对协调请求追溯性地适用新决议。  11.7 在做出这些解释后，经一读时修正的编辑委员会第四十二批案文（B42）（[532号文件](http://www.itu.int/md/R12-WRC12-C-0532/en)）在二读时得到**批准**。 |  |
| 46 | WRC-12 | 第14次全体会议  [555号文件](http://www.itu.int/md/R12-WRC12-C-0555/en) | 1.1 **主席**指出，在无线电通信局主任对审查《无线电规则》不同语文版本的财务影响进行评估之后，现提出，对于[521号文件](http://www.itu.int/md/R12-WRC12-C-0521/en)，请大会批准以下替代行动步骤（见[544号文件](http://www.itu.int/md/R12-WRC12-C-0544/en)）：  “为维护阿拉伯文、俄文和中文版《无线电规则》的严肃性和准确性，WRC-12请国际电信联盟相关部门与各相关主管部门联合对这些版本进行一次全面彻底的审查（review），以便使其与WRC-15大会之后将出版的《无线电规则》其它版本达到完全一致。”  1.2 **中国代表**希望了解是否空间业务部和地面业务部均将审查不同的语文版本。为避免延误成员国的工作，宜针对已识别出的不一致之处立即采取适当行动。之后发现的不一致之处可在WRC-15大会上或其后审查。  1.3 **无线电通信局主任**指出，如[535号文件](http://www.itu.int/md/R12-WRC12-C-0535/en)所述，编辑委员会通常的做法是，在不同版本中发现错误时，即予以更正。由于中国代表团已经指出了中文版本的问题，因此建议对所述三个语文的版本进行彻底审查，以确保能够完全一致，而且发现的错误将在WRC-15上提交给编辑委员会。在回答**第3委员会主席**的一个问题时，他确认，在使不同语文版本保持一致方面，将没有预算影响。  1.4 **主席**认为，大会批准了[544号文件](http://www.itu.int/md/R12-WRC12-C-0544/en)中提出的针对[521号文件](http://www.itu.int/md/R12-WRC12-C-0521/en)（议项8.1.2）的替代步骤（见上述1.1段）。  1.5 会议对此**表示同意**。 |  |

|  | 世界无线电通信大会 | 参考 | | 决定 | 由世界无线电通信大会/理事会/无线电规则委员会/法律顾问所作的跟进工作 |
| --- | --- | --- | --- | --- | --- |
| 47 | WRC-15 | 第4次全体会议 [CMR15/272号文件](https://www.itu.int/md/R15-WRC15-C-0272/en)  批准CMR15/230号文件 | | 1.10 关于230号文件，第5委员会主席解释指出，第5委员会已经一致同意了对第907和908号决议（WRC-12）做出的修改，并已将其工作结果通报编辑委员会，以便随后通过228号文件提交当前的全体会议。这些修改可能产生的结果亦已通报第3委员会。第5委员会还请求大会责成无线电通信局最好于2017年1月1日前且不迟于2017年6月30日，开发并实施这两份相关决议的“责成无线电通信局”和“责成无线电通信局主任”部分所述的工具和手段。  1.11 关于在议项9.2下开展的工作，第5委员会赞同RRB做出的有关恢复CSDRN-M卫星网络的频率指配以及将LAOSAT-128.5E卫星网络的频率指配启用期限延长至2015年12月31日的决定。  1.12 230号文件**获得批准**。 | **WRC-15责成无线电通信局**最好于2017年1月1日前且不迟于2017年6月30日，开发并实施上述两项决议的“责成无线电通信局”部分所述的工具和手段，同时考虑可能带来的财务影响。  WRC-15注意到4号文件补遗2(Rev.1)第3.2.7.7节和补遗3第8.6节中有关无线电规则委员会就恢复CSDRN-M网络的频率指配一事所做决定。WRC-15进一步注意到4号文件补遗3第8.11节中有关将LAOSAT-128.5E卫星网络的频率指配启用的截止期限以例外方式延长至2015年12月31日的决定。**WRC-15赞同无线电规则委员会针对上述两个案件所做决定。**WRC-15进一步注意到，无线电规则委员会根据这两个特定案件的相关具体情况，是以逐案审议的方式做出的这些决定。 |
| 48 | WRC-15 | 第4次全体会议 [CMR15/272号文件](https://www.itu.int/md/R15-WRC15-C-0272/en)  批准225号文件 | | 1.13 **第6委员会主席**表示，6B工作组已成立四个特设组，以研究将纳入未来WRC议程的事项。6A工作组正在开展议项8下的相关工作，并继续收到相关提案。议项2和议项4下相关工作的初步成果将在228号文件框架下提交当前的全体会议。最后，有关议项9.2的相关研究工作正在开展之中。  1.14 在介绍225号文件时，发言人提请会议注意第6委员会的结论：无需改动《无线电规则》第37、39、40、42、43、44、47、49、50、52和53条的标题，条件是国际电联秘书处采取必要行动，在第1卷的每一页均加入页眉，以显示相关章节的标题，从而方便浏览《无线电规则》。此外，正如第7委员会提交当前全体会议的228号文件所述，建议废止第67号决议（WRC-12），并对第2条做出修改。  1.15 **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代表**回忆指出，规模较小的代表团，特别是发展中国家的小代表团很难参与所有委员会的工作，因此最好将纳入下届WRC议程的事项数量控制在最低必要水平。无需将国际电联当前活动框架下处理的每一项工作都单列一个议项，需要大会做出决定的问题均可纳入议项9.1下的主任报告内容。  1.16 **第6委员会主席**向与会者保证，第6委员会已经意识到这一难处并已在自身工作中考虑到这一点。  1.17 **沙特阿拉伯代表**指出需要对议项9.1一段的阿拉伯文版本做出修改。  1.18 他的意见被**记录在案**。  1.19 225号文件**获得批准**。 | 国际电联秘书处采取必要行动，通过在第一卷每页页眉处加入显示相关章标题的方式，方便浏览《无线电规则》。 |
| 49 | WRC-15 | 第6次全体会议 [CMR15/430号文件](https://www.itu.int/md/R15-WRC15-C-0430/en)  批准308号文件 | | 2.9 **第6委员会主席**指出，308号文件附件中包含委员会对议项9.2下有关对地面业务应用《无线电规则》第9.19款和有关HAPS关口站链路新数据项得出的结论。  2.10 **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代表**注意到，有关pfd值得情况长期令人不满，建议应责成无线电通信局主任提请ITU-R相关研究组注意此项事宜并为相关区域提供pfd值。无线电通信局第CR/345号通函所列数据项亦应研究并将相关审查结果提交下届WRC。同时，将308号文件附件B节中的“将继续”替换为“或许希望继续”将更适宜。  2.11 **第6委员会主席**表示，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代表担忧的问题已通过附件中A2段的“大会请相关ITU-R研究组确定适用的pfd值”一句得到解决。  2.12 **主席**建议说，基于这些说明，全体会议对308号文件附件中第6委员会的结论表示同意，并因此就以下达成一致。  A) 对地面业务应用《无线电规则》第9.19款  大会同意：  1 确认无线电通信局有关执行《无线电规则》第**9.19**款的现行做法涉及以下双方业务在同等权利频段内，地面发射电台与在卫星广播业务空间电台的服务区内的典型地球站的协调：  “由于pfd门限值仅对11.7-12.7 GHz频段有效，鉴于其它频段可能适用不同的传播条件和标准，在按照第**9.19**款审查地面电台的频率通知时，无线电通信局目前仅使用频率重叠作为协调门限，为620-790 MHz、1 452-1 492 MHz、2 310-2 360 MHz、2 520-2 670 MHz、17.7-17.8 GHz、40.5-42.5 GHz和74-76 GHz频段确定协调要求。”  2 大会请ITU-R相关研究组确定pfd限值和计算方法，以便根据第**9.19**款，为620-790 MHz、1 452-1 492 MHz、2 310-2 360 MHz、2 520-2 670 MHz、17.7-17.8 GHz、40.5-42.5 GHz和74-76 GHz等相关频段确定协调要求。  B) HAPS关口站链路的新数据项  第6委员会达成的共识是，《无线电规则》无需修改，因为无需根据第**5.457**款和相关的第**150**号决议**（WRC-12）**为了某些国家6 440-6 520 MHz和6 560-6 640 MHz频段高空平台电台（HAPS）关口站链路的通知而将数据项纳入2013年5月8日无线电通信局第CR/345号通函。  欲在6 440-6 520 MHz和6 560-6 640 MHz频段部署HAPS关口站链路的主管部门，应临时采用上述通函列出的数据内容，直至有权责的世界无线电通信大会将这些数据内容纳入《无线电规则》附录4为止。  2.13 会议对此**表示同意**。 | RRB在第74次会议上批准了有关第**9.19**款的《程序规则》。（[CR/417](http://www.itu.int/md/R00-CR-CIR-0417/en)号通函）  RRB在第73次会议上决定将该决定作为一条注释纳入有关《无线电规则》第**9.19**款的《程序规则》中。（[CR/412](http://www.itu.int/md/R00-CR-CIR-0412/en)号通函） |
| 50 | WRC-15 | 第6次全体会议 [CMR15/430号文件](https://www.itu.int/md/R15-WRC15-C-0430/en) | | 8.1 **斯洛文尼亚代表**发表以下声明：  “斯洛文尼亚代表希望介绍部分与主任关于无线电通信局活动报告的第7.4.2.2章相关的关切，涉及意大利对邻国广播业务（声音和电视）造成的有害干扰。  斯洛文尼亚代表对于解决电视有害干扰案例时间安排方面的拖延深表关切；活动已于两年前公布，但我们仍然未能看到频谱方面的任何改善。另一方面而言，斯洛文尼亚赞赏意大利为启动这些活动做出的努力，并希望继续开展活动，直到对所有斯洛文尼亚电台的有害干扰案例得到解决。遗憾的是，依然有许多针对根据1984年日内瓦协议运行的斯洛文尼亚声音广播电台受到有害干扰的案例未能解决。斯洛文尼亚充分理解国境西边FM无线电台的巨大频率需求；然而我们认为，1984年日内瓦协议应当得到遵守，而且频率使用应符合国际电联规则和国际协议，基于可用资源。  斯洛文尼亚希望强调提出的是，意大利非协调电台造成的有害干扰对斯洛文尼亚经济造成了严重破坏。  斯洛文尼亚理解，部分干扰案件可能需要更长的时间才能解决；然而，早在2003年就已向意大利主管部门提交了有关数百个有害干扰案件的详细报告。斯洛文尼亚对于尚没有干扰案件得到实际解决而感到遗憾，因而敦促立即采取消除有害干扰的行动。  斯洛文尼亚希望将主任有关无线电通信部门涉及意大利对邻国广播业务（声音和电视）造成有害干扰的行动报告第7.4.2.2节提及的问题留待下届WRC审议，并应介绍工作进展。我们建议增加一份新的消除对广播业务（声音和电视）有害干扰的更新的行动计划。”  8.2 **意大利代表**做出以下声明：  “意大利对解决邻国所受有害干扰问题的拖延表示遗憾和道歉。  主席先生，我必须承认，我对于斯洛文尼亚的这项声明颇感惊讶，因为意大利已开始与所有邻国举行制定“路线图”的双边会议，首先考虑最重要的案件，然后是次要案件。这一进程需要一些时间，但它仍在进行当中。近年来，意大利在欧盟无线电频谱政策组和无线电频谱委员会会议框架内定期与邻国会晤，并在每次会议上都通报干扰案件以及与邻国合作采取的抗干扰措施的最新信息。意大利还定期向无线电规则委员会发送题为“路线图”的报告，提供有关干扰案件现状的最新信息。  国家负责机构Agcom批准的新的国家频率指配规划排除了在与斯洛文尼亚、克罗地亚、马耳他和法国边境地区使用干扰信道，因此，这些信道将被关闭。意大利正在为全面解决这一问题做出巨大努力，而且这一问题也是意大利主管部门的重中之重。它也是一项重要的政治问题，已由意大利会议在过去两年中批准两项针对这一问题的法律。2015年10月30日（星期五），经济发展部通过一项正式法案，确定了释放所有干扰信道的程序和时间表。这一进程始于11月2日，其中包括的不同步骤将于2016年四月完成，届时将关闭所有干扰的电视信道。  在10月15日于布鲁塞尔举行的无线电频谱政策组会议的框架内，讨论了对邻国的FM干扰问题。鉴于意大利及其邻国对模拟FM的密集使用，意大利已要求与所有各方召开双边或多边会议，确定对FM的实际需求并寻求解决方案。  8.3 **无线电通信局主任**指出，这是一个广泛的问题，已在WRC-12以及自那以后的无线电规则委员会历次会议上进行过深入讨论。他高兴地通报说，意大利当局目前已就解决这一问题采取了必要的立法和规则措施。政府买断造成最严重有害干扰指配的逆向拍卖程序已经启动，预计将于2015年年底完成。他建议大会鼓励无线电通信局主任和无线电规则委员会继续与意大利主管部门和所有受影响的主管部门协作，尽快寻求最终解决方案。  8.4 **克罗地亚代表**指出，他的主管部门也受到影响，因此呼吁相关各方为寻求解决这一长期问题的解决方案而努力。  8.5 **主席**建议全体会议将这些声明记录在案，并对无线电通信局主任的建议予以首肯。  8.6 会议对此表示**同意**。 | **WRC-15鼓励无线电通信局主任和无线电规则委员会**继续与意大利主管部门和所有受影响的主管部门协作，尽快寻求最终解决方案。 |
| 51 | WRC-15 | 第7次全体会议 [CMR15/504号文件](https://www.itu.int/md/R15-WRC15-C-0504/en)  批准335(Rev.1)号文件 | | 3.14 **第5委员会主席**提到委员会向全体会议提交的有关对议项7提案的审议的第三份报告（335(Rev.1)号文件）并指出，对于修改《无线电规则》附录**30**和**30A**列表中的登记指配，请全体会议审议并批准第5委员会达成的以下结论：  “WRC-15审议了有关修改《无线电规则》附录**30**和**30A**中列表内的登记指配的问题。除有关可从列表中删除指配的第4.1.23段外，上述附录第4条未对成功进入1区和3区附加使用列表后的指配特性的修改做出具体规定。即使对于可降低指配造成的干扰的修改情况亦无规定。如果列表中的指配不再适用，通知主管部门只能选择根据第4条第4.1.3段提交新的资料，以取代列表中的指配。因此，可以在根据第4.1.11段的规定录入列表之前而非之后的协调阶段修改第4条提交资料的特性。主任在向WRC-15提交的报告中提出了该问题并请大会审议此问题，以便修改《无线电规则》附录**30**和**30A**第4条的规定，允许在降低对其它网络干扰的情况下进行此类修改。一成员国也曾就此议题提出提案。第5委员会认为需要对此问题开展进一步研究。因此，请ITU-R在常设议项7下研究该问题，以便为此寻求适当的规则和技术解决方案。”  3.15 有关将《无线电规则》附录**30**和**30A**列表指配的参考形势从临时改为确定的更新，他表示，请全体会议考虑并批准第5委员会达成的以下结论：  “WRC-15收到一份有关《无线电规则》附录30第4.1.18-4.1.20段的提案，这部分内容介绍了将未全部满足协调要求的指配登入1区和3区列表的要求和条件。大会注意到，第4.1.18段规定，在未满足全部协调要求的情况下登入列表时，该登记应为临时性登记，但是，如果无线电通信局被告知1区和3区列表中新的指配连同列表中已经存在并曾引发分歧的指配已经投入使用至少四个月，且在这段时间内未收到任何有害干扰投诉，那么这项登记条目应从临时登记转为列表的正式登记。在将某项指配临时登入列表时，引发分歧的指配的参考形势未予以更新。《无线电规则》未明确规定这些指配的参考形势是否应更新以及何时更新，无线电通信局只得采取了一种可以实现上述目标的做法。目前的做法是在将登记由临时转为正式的过程中更新引发分歧的指配的参考形势，也就是在未收到有害干扰的四个月之后予以更新，如果当前的做法需要做出修改，那么便需要进一步研究这一问题。因此，特请ITU-R在常设议项7下研究这一问题，以便为其找到相应的规则和技术解决方案。”  3.16 **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代表**强调指出，事关诸如对《无线电规则》附录30和30A列表中登记指配的修改这样如此重要问题的决定应推迟至完成所有审慎研究之后进行，以确保所建议的行动不会与作为上述附录基础的根本原则背道而驰。  3.17 **第5委员会主席**确认指出，目前未打算做出此类决定，会议的建议是，针对议项7问题开展的任何研究结果均应提交下届WRC审议。  3.18 基于上述理解，335(Rev.1)号文件**获得通过**，该文件所含结论**获得批准**。 | - |
| 52 | WRC-15 | 第7次全体会议 [CMR15/504号文件](https://www.itu.int/md/R15-WRC15-C-0504/en)  批准354号文件 | | 3.19 **第5委员会主席**介绍了提交全体会议的、有关审议议项7和9相关提案的第4份报告（354号文件）并表示，有关议项7问题7K（在发射失败的情况下在《无线电规则》第11条中增加规则条款），请委员会审议并批准第5委员会得出的以下结论：  “在审议卫星发射失败的问题时，WRC-15确认了WRC-12（在其第十三次会议上）所做的决定，即只要延期是“有限且符合条件的”，无线电规则委员会就可以根据国际上在此方面适用的规则和惯例，视是同乘发射问题还是不可抗力问题处理延长时限的请求。”  3.20 有关记录在世界无线电通信大会会议记录中的WRC各项决定状态的议项9，请全体会议进一步审议并批准第5委员会得出的以下结论：  “WRC-15责成无线电通信局在WRC-15之后尽早公布一份通函，其中纳入WRC-15全体会议会议记录所含的WRC-15所做的所有决定，并将此通函公布在国际电联网站上。**”**  3.21 最后，对于有关非对地静止FSS/MSS系统频率指配启用的议项9.2，请全体会议审议并批准第5委员会得出的以下结论：  “WRC-15讨论了4(Add 2)(Rev.1)号文件第3.2.2.4.4节，无线电通信局主任报告关于启用非GSO FSS/MSS系统频率指配的部分。WRC-15虽然无法就无线电通信局提出的这个问题做出结论，但认识到《无线电规则》中缺乏具体规定。  WRC-15请ITU-R在现有WRC议项7下审查是否可能制定规则条款，对上述段落提及的系统要求《无线电规则》第11.25和11.44款规定之外的附加里程碑。这项研究亦可考虑对WRC-15之后启用的非GSO FSS/MSS系统适用此种里程碑所产生的影响。”  3.22 354号文件**获得通过**，其所含结论**获得批准**。 | 委员会继续就基于WRC-15确认的因共箭发射问题或遇到不可抗力而提出的延长时限的请求作出决定。  无线电通信局发布了关于世界无线电通信大会决定的通函，见[CR/389](https://www.itu.int/md/R00-CR-CIR-0389/en)和[CR/456](https://www.itu.int/md/R00-CR-CIR-0456/en)号通函。 |
| 53 | WRC-15 | 第8次全体会议 [CMR15/505号文件](https://www.itu.int/md/R15-WRC15-C-0505/en)  批准CMR15/398号文件 | | 1.32 **主席**提议针对398号文件中的五个提案分别做出决定。  1.33 有关问题L的第一项提案按照以下措词**获得批准**：  “在讨论对1区和3区附录30和30A的计划做出可能的修改这一问题时，WRC-15认识到可能出现这样的情况：出现不可抗力情况的国家可能要求无线电通信局的协助。这些国家的主管部门可能无法收到无线电通信局的来函，或在《无线电规则》附录30和30A第4条第4.1.10a‑4.1.10d段规定的时限内对此类信函做出答复，而这种通信的缺乏可能对这些主管部门计划指配的参考形势造成负面影响。在这种情况下，这些主管部门可以受益于无线电通信局为处理这种情况所采取的特定行动，而且WRC-15责成无线电通信局局长摸索有关问题，并请求《无线电规则》委员会对这些特定情况做出处理。”  …  1.36 有关非对地静止FSS系统之间协调的第四项提案的以下措词**获得批准**：  “WRC-15收到了涉及主任报告第3.2.2.4.3节的文稿（4(Add.2)(Rev.1)号文件）– non-GSO FSS系统之间的协调。WRC-15认识到，通知主管部门可相互间就组织non-GSO FSS系统的多边协调会议达成一致并可能希望按照现有程序寻求无线电通信局的协助。  ITU-R可进一步研究须遵守《无线电规则》第9条第II节规定的频段内non-GSO FSS系统的协调，并在必要时根据WRC-19议项7提交有关程序的修改意见。”  1.37 有关卫星固定业务中典型地球站通知的第五项提案的以下措词**获得批准**：  “WRC-15在审议主任报告中卫星固定业务典型地球站的通知问题（4(Add.2)(Rev.1)号文件第3.2.3.8段）时得出结论，在做出任何规则方面的决定前，ITU-R需开展进一步研究。为开展这些研究，WRC-15同意责成无线电通信局发布一份通函，内含通用格式，各主管部门可依照该格式，在自愿的基础上，在可能的范围内向无线电通信局提交有关该国部署的典型地球站的特性和数量方面的信息，仅用于情况通报。”  1.38 398号文件在不包含第二和第三项提案的情况下**获得批准**。 | - |
| 54 | WRC-15 | 第8次全体会议 [CMR15/505号文件](https://www.itu.int/md/R15-WRC15-C-0505/en)  批准CMR15/416号文件 | | 1.39 **第5委员会主席**介绍了416号文件，该文件包含第5委员会向全体会议提交的第六份报告，介绍了委员会有关议项9.2的讨论情况。请全体会议首肯第5委员会的结论并责成无线电规则委员会和无线电通信局采取适当行动。  1.40 **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代表**请无线电通信局主任确认，在应用无线电规则遇到困难时，将继续按照通常的方式征求相关研究组的意见并执行所有现行相关决议。无线电通信局主任表示，他的确计划遵循一贯做法。  1.41 **主席**建议全文批准416号文件，同时考虑到伊朗伊斯兰共和国和无线电通信局主任的意见。  1.42 会议对此**表示同意**。 | 在讨论主任报告及其各补遗的过程中会议还认识到，其中提出的一些问题可在ITU-R研究组的研究工作中得到解决。有鉴于此，**鼓励无线电通信局**酌情将这些问题转交ITU-R研究组进行研究。如能将主任报告草案，至少是其第2部分的草案在CPM19-2之前公布将有所助益。最后，要求主任考虑按照WRC-19的结构组织其报告。  本文附件提供第5委员会有关对主任报告讨论的详细结果。  附件  第2部分  **在应用无线电规则程序方面的经验和其它相关事宜**  **2 编撰《无线电规则》（2012年版）**  **2.1 一般性意见**  **2.2.2 矛盾之处– 即，不够清晰明了的条款**  表2  **《无线电规则》的矛盾之处 – 不够清晰明了的条款**    RRB在第73次会议上决定将下述决定作为一条注释纳入有关《无线电规则》第11**.48**款的《程序规则》中。（[CR/412](http://www.itu.int/md/R00-CR-CIR-0412/en)号通函）  WRC-15注意到了《无线电规则》第**11.48**款与第552号决议（WRC‑12）附件1第8段之间的矛盾之处并**确认其理解**是，在无线电通信局收到《无线电规则》第**9.1**或**9.2**款提到的相关完整资料日期后的七年时限到期后的30天，且在《无线电规则》第**11.49**款规定的暂停使用日期后的三年结束时，须注销21.4-22 GHz频段中的卫星网络频率指配。  **3.2 与频率指配协调、通知和登记，航空业务，附录和决议有关的意见**  **3.2.2 《无线电规则》第9条**  RRB在第73次会议上决定将下述决定作为一条注释纳入有关在采用与《无线电规则》相关程序时，与能否受理普遍适用于所有提交给无线电通信局的通知指配的通知单有关的程序规则中。（[CR/412](http://www.itu.int/md/R00-CR-CIR-0412/en)号通函）  **3.2.2.4.1 有关非对地静止卫星系统协调请求的提交**  **WRC-15赞同**主任的建议，并建议无线电规则委员会制定相应程序规则。  **3.2.2.4.2 应用《无线电规则》第22条保护对地静止FSS和对地静止BSS网络不受非对地静止FSS系统干扰**  如果该软件不能充分建立某些非对地静止FSS系统的模型，则将继续适用**第85号决议**，直到对ITU-R S.1503建议书的更新在ITU-R内得到同意（改进非GSO系统的建模），并在epfd验证软件中得到实施。这不妨碍无线电通信局验证可用现有版本软件建模的非GSO FSS系统。  如果更新ITU-R S.1503建议书，那么则相应要求更新验证软件，后者将带来财务影响并需要更多资金。届时无线电通信局将能够完成验证使用现有软件无法建模的FSS系统的合规性。  **3.2.3 《无线电规则》第11条**  RRB在第73次会议上决定将下述决定作为一条注释纳入有关《无线电规则》第11.32款的《程序规则》中。（[CR/412](http://www.itu.int/md/R00-CR-CIR-0412/en)号通函）  **3.2.3.2 第I-S部分公布后协调协议的反对意见**  **WRC-15认可**本节中所提方式。  **3.2.3.9 在FSS、BSS、MSS中操作的GSO卫星网络已登记频率指配和相关空间操作功能的过多通知特性**  对于本节中提出的想法**WRC-15表示原则同意**，并建议BR应寻求ITU-R研究组的帮助，以对其分析中采用的标准做出定义。  **3.2.4 与《无线电规则》其他条款有关的意见**  RRB在第73次会议上决定将下述决定作为一条注释纳入有关《无线电规则》第23.13B和23.13C款的《程序规则》中。（[CR/412](http://www.itu.int/md/R00-CR-CIR-0412/en)号通函）  **3.2.4.2 按照《无线电规则》第23.13B款处理按照附录30提交的网络请求**  **WRC-15认可**拟议中的方法。  **3.2.4.3 直接或间接涉及《组织法》第48条规定的空间业务的频率指配**  在本节所提问题的讨论中，结合无线电规则委员会就第80号决议就同一事项所提问题（见14号文件第4.4节），**WRC-15注意到**第48条指的是“军事无线电设施”而不是用于一般政府用途的电台，并**做出决定**：除非一个主管部门明确援引第48条，BR不应推断该主管部门在其回应按照《无线电规则》第13.6款问询的回复意见中引用了《组织法》第48条。WRC-15同时决定，对于符合按照第48条操作的电台，不应对其台站类型和业务属性做出限制。  **3.2.5 有关《无线电规则》附录4和8的意见**  **3.2.5.2.2 处理带宽小于声称的平均带宽的频率指配**  WRC-15感谢主任在本节所提内容，并**建议将本具体问题指派**给合适的国际电联研究组进一步审议。  RRB在第73次会议上决定将下述决定作为一条注释纳入有关《无线电规则》第21**.**14款的《程序规则》中。（[CR/412](http://www.itu.int/md/R00-CR-CIR-0412/en)号通函）  **3.2.5.2.6 小于3度仰角的业务区**  WRC-15审议了本问题并**做出决定，要求**无线电通信局取消3度的限制。  **3.2.6 《无线电规则》附录30和30A相关的意见**  RRB在第73次会议上决定将下述决定作为一条注释纳入有关《无线电规则》附录30A的《程序规则》中。（[CR/412](http://www.itu.int/md/R00-CR-CIR-0412/en)号通函）  **3.2.6.2 计算列表中指配的功率控制值**  **WRC-15澄清了**功率控制的使用应扩展到1区和3区列表中的指配，因而对应的《程序规则》应做出相应修改。  RRB在第73次会议上决定将下述决定作为一条注释纳入有关《无线电规则》第4.1.11款的《程序规则》中。（[CR/412](http://www.itu.int/md/R00-CR-CIR-0412/en)号通函）  **3.2.6.4 《无线电规则》根据附录30和30A 4.1.11段提供的协议**  **WRC-15认可**本节所提BR现行的做法。  RRB在第73次会议上决定将该下述定作为一条注释纳入有关《无线电规则》附录30A第2A.1.2条的《程序规则》中。（[CR/412](http://www.itu.int/md/R00-CR-CIR-0412/en)号通函）  **3.2.6.10 用于14.5-14.8 GHz频段符合第2A条的入局卫星网络（空间操作功能）第9.7段规定的协调标准**  **WRC-15认为**应为14.5-14.8 GHz采用±7°的协调弧（应同Ku频段的议项9.1.2相统一）。  **秘书处的说明：**由于WRC-15决定修订《无线电规则》附录5，以便对此频段中的“非规划FSS以及任何相关联空间操作功能”采用±6°的协调弧，因而全体会议所要求实施的协调一致亦将用于此情况，即，采用±6°的协调弧。  RRB在第73次会议上决定将该决定作为一条注释纳入有关《无线电规则》附录30A附件4款的《程序规则》中。（[CR/412](http://www.itu.int/md/R00-CR-CIR-0412/en)号通函）  **3.2.6.11 《无线电规则》按照附录30A附件4第2段计算Δ*T*/*T*使用的功率密度**  **WRC-15审议并确认**本节所述方式。  **3.2.7 关于《无线电规则》附录30B的意见**  RRB在第73次会议上决定将下述决定作为一条注释纳入有关《无线电规则》附录30B第6.25至6.29段的《程序规则》中。（[CR/412](http://www.itu.int/md/R00-CR-CIR-0412/en)号通函）  **3.2.7.1 转化指配的临时登记**  RRB在第73次会议上决定将下述决定作为一条注释纳入有关《无线电规则》第13.6款的《程序规则》中。（[CR/412](http://www.itu.int/md/R00-CR-CIR-0412/en)号通函）  **WRC-15审议并确认**本节所述行动。  **Add1第6段 《无线电规则》第13.6款**  本节报告提出了一个主管部门在回复《无线电规则》第**13.6**款询问时提交的部分证据，是否被认为足以支持跨越整个频段频率指配的使用，以证明频率指配正在，或连续按照总表中登记的通知特性使用。在审议本问题时，**WRC-15认为**，各主管部门需要尽可能完整地回应按照《无线电规则》第**13.6**款的询问。如果无线电通信局收到了它认为是部分回复意见，可以预计无线电通信局将进一步向该主管部门澄清其询问的范围，或要求提供进一步或替代性的信息。此外，认识到WRC-15同意对第13.6款做出部分修改，以确保该条款的应用更为透明。这些修改将起到解决这些问题的效果。 |
| 55 | WRC-15 | | 第8次全体会议 [CMR15/505号文件](https://www.itu.int/md/R15-WRC15-C-0505/en)  批准CMR15/427号文件 | 1.45 **第5委员会主席**介绍了427号文件。该文件包含第5委员会向全体会议提交的第十份报告，是对哥伦比亚主管部门提交的有关申请延长70.9º W. SATCOL 1B卫星网络指配启用规则期限的110号文件审议的跟进。哥伦比亚主管部门向第5委员会主席提交了以下案文供全体会议审议：  “哥伦比亚主管部门在110号文件中请求WRC-15在考虑到国际电联《组织法》第44条和2014年全权代表大会（PP 14）第6号建议的同时，审议延长SATCOL 1B卫星网络频率指配的启用规则期限。哥伦比亚主管部门就责成无线电通信局将SATCOL 1B指配的启用规则期限延长至2018年11月28日寻求WRC-15的支持。相关主管部门已开展讨论，就保护各自的卫星网络达成一致意见。在相关主管部门所达成的一致意见基础上，WRC-15责成无线电通信局将启用SATCOL 1B指配的规则期限延长至2018年11月28日。”  1.46 **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代表**指出，大会应对哥伦比亚提出的请求做出积极反应，这个发展中国家正面临许多困难。  1.47 **主席**建议大会一致批准哥伦比亚主管部门提交的案文，由此责成无线电通信局将SATCOL 1B卫星网络频率指配启用规则期限延长至2018年11月28日并将该决定记录在会议记录中。  1.48 会议对此**表示同意**。  1.49 **哥伦比亚代表**指出，其政府努力确保全民的宽带接入并坚持努力遵守《无线电规则》和该领域适用的协议。 | - |
| 56 | WRC-15 | | 第11次全体会议 [CMR15/508号文件](https://www.itu.int/md/R15-WRC15-C-0508/en)  批准CMR15/456号文件 | 1.1 **第5委员会主席**在介绍426和456号文件时指出，该委员会在根据议项1.12向第5委员会所提交提案的基础上制定规则案文（即426号文件附件所含内容）方面未形成结论。在此方面，他特别提请注意新增脚注第5.X112款。在相关主管部门之间开展的非正式讨论形成了456号文件附件中新近修订的脚注第5.A112款。就此起草了以下应纳入全体会议记录的案文，作为大会的立场：  “在通过第5.A112款时，WRC-15认识到，第174号决议（2014年，釜山，修订版） – “国际电联在防范非法使用信息通信技术风险的国际公共政策问题上的作用”和联合国大会第A/RES/41/65号决议 – “关于从外层空间遥感地球的原则”，特别是该决议的原则五，与该应用相关。”  他补充指出，456号文件附件中的规则案文（包括第5.A112款）是在开展旨在寻求相关各方皆可接受的解决方案的广泛讨论之后才形成的，放弃脚注第5.X112款就是讨论得出的一个结果。  1.2 针对**主席**有关将国名纳入脚注的要求应通知第5委员会的建议，**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代表**坚持所有此类要求必须在全体会议中提出，以便获得必要的正式批准。  1.3 **印度尼西亚、沙特**和**巴林代表**要求将其国名加入到脚注第5.A112款中。  1.4 会议对此表示**同意**。  1.5 456号文件（包括有关第5.A112款的案文）以及附件中经过修正的案文获得**批准**。 | - |
| 57 | WRC-15 | | 第12次全体会议 [CMR15/509号文件](https://www.itu.int/md/R15-WRC15-C-0509/en)  批准CMR15/453号文件 | 3.1 **编辑委员会主席**介绍了453号文件。该文件借用了428号文件（编辑委员会提交供一读的第13批案文）中许多有关第11条和附录30、30A和30B的案文。根据阿根廷提出的要求，该文件在经过进一步磋商后方可获得批准。  3.2 **阿根廷代表**代表CITEL表示，通过与其它区域代表和其他与会者进行非正式磋商中，已就453号文件提议的案文达成一致，前提是大会决定将以下声明纳入全体会议记录：  “在议项7问题A下就修改《无线电规则》第11.49款做出决定前，WRC-15认识到，有必要在保证公平对待各主管部门的情况下提高透明度。WRC-15以认真的态度对一些主管部门就可能因向无线电通信局提交非及时资料以中止登记频率指配而缩短启用期的条款产生的不确定性所表示的担忧进行了专门审议。因此，WRC-15决定责成无线电通信局在应用WRC-15修订的第11.49款时考虑到任何可能造成通知主管部门无法满足六个月期限的合法缓解条件。如无线电通信局掌握可靠的信息表明，频率指配使用已中止，但仍在六个月期限内，鼓励无线电通信局出于礼节提醒通知主管部门，其有责任按照第11.49款向无线电通信局通报中止情况。”  3.3 **无线电通信局主任**建议全体会议拒绝接受拟议的案文，因为这些措词在实质上责成无线电通信局考虑到任何可能导致不符合六个月截止期限的合法缓解条件，由此与《无线电规则》的条款背道而驰。然而，从规则角度而言，如使用委婉措词并插入表明将此事宜提交RRB注意的句子，提案或可接受。因此，他建议用“请RRB”取代“责成无线电通信局”并用“考虑”取代“考虑到”，通过这种折衷即保持案文原意，同时不削弱《无线电规则》条款的力量。  3.4 **阿根廷代表**同意主任的建议并提议，无线电通信局应考虑到全体会议的决定，如在实施中出现问题，与规则委员会磋商。**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代表**对主任提出的与ITU-R现有做法相一致的措词表示支持，同时提议RRB考虑就此事宜出版程序规则，征求各主管部门的意见。  3.5 **无线电通信局主任**表示，无线电通信局坚持应用《无线电规则》，但主管部门提出的请求可以提交RRB。制定程序规则存在难度，因为不可能为每种情况制定规则。因此，具体情况应具体处理。  3.6 会议**同意**将以下修正案文作为大会决定纳入会议记录：  “在议项7问题A下就修改《无线电规则》第11.49款做出决定前，WRC-15认识到，有必要在保证公平对待各主管部门的情况下提高透明度。WRC-15以认真的态度对一些主管部门就可能因向无线电通信局提交非及时资料以中止登记频率指配而缩短启用期的条款产生的不确定性所表示的担忧进行了专门审议。因此，WRC-15决定请无线电规则委员会在应用WRC-15修订的第11.49款时考虑任何可能造成通知主管部门无法满足六个月截止期限的合法缓解条件。如无线电通信局掌握的可靠信息表明，频率指配使用已中止，但仍在六个月期限内，鼓励无线电通信局出于礼节提醒通知主管部门，其有责任按照第11.49款向无线电通信局通报中止情况。”  3.7 **加拿大代表**注意到案文中仍存在文字上的不一致之处，请求在会后做出进一步编辑修改。  3.8 会议对此**表示同意**。  **第11条（MOD 11.49、MOD 11.49.1）；附录30（MOD 5.2.10、MOD 20之二）；附录30A（MOD 5.2.10、MOD 24**之二**）；附录30B（MOD 8.17、ADD 14之二）**  3.9 **获得批准。**  3.10 将大会决定纳入会议记录后，编辑委员会提交供一读的第十六批案文（B16）（453号文件）**获得批准**。 | 委员会在审议根据《无线电规则》第**11.49**款提交的申报资料时适用了这些考虑因素。  RRB在第73次会议上决定将下述决定作为一条注释纳入有关《无线电规则》第**11.49**款的《程序规则》中。（[CR/412](http://www.itu.int/md/R00-CR-CIR-0412/en)号通函） |
| 58 | WRC-15 | | 第13次全体会议 [CMR15/510号文件](https://www.itu.int/md/R15-WRC15-C-0510/en)  批准CMR15/468号文件 | 7.13 **第5委员会主席**介绍了468号文件，该文件报告有关受理13.4-13.65 GHz频段内新的FSS划分协调请求的讨论。在讨论中出现了两种大相径庭的观点：一种是赞同通过在大会结束后至少六个月的日期（在此之后，无线电通信局收到的有关该频段的所有协调请求都将被接受）；另一种是赞同保留无线电通信局的现有做法 – 通过一个在《最后文件》生效前的日期，因为大会已就该频段做出了决定，因此，可以为所提交的、有关该频段的协调请求发出“审查结果合格”的结论。由于无法调和这两种观点，因此未能通过一项折中案文。有鉴于此，他要求无线电通信局澄清其在该领域的做法，以便为这一悬而未决的问题找到解决方案。  7.14 **无线电通信局的代表**解释说，如果无线电通信局收到有关大会尚未生效的决定所涉划分的协调请求，则无线电通信局会应用关于第9.11A款的程序规则。之后，无线电通信局会发出“审查结果和格”的结论（在划分生效之日成为合格），条件是，在无线电通信局受理该协调请求的日期，所涉划分尚未生效、但在计划的指配使用日期前会生效。这种审查结论有助于进行相关网络指配的协调，并在应用第9.27款时将该网络考虑在内。  7.15 **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代表**认为，所述做法不适应于目前讨论的划分，但适用于符合第9.11A款的划分。虽然可以设想扩大有关“审查结果合格”的结论、以将所涉频段涵盖在内，但他认为这一方案也不能使上述两种观点得到调和。  7.16 **挪威代表**强调指出，9.11A款涉及对地静止卫星系统与非对地静止卫星系统之间的协调，不涉及目前讨论的情况。他想知道所述程序规则是否也适用于按照《无线电规则》9.11A款以外其它条款进行的提前公布和协调。  7.17 **无线电通信局的代表**在回答这一问题时说，所述程序规则不适用于无需进行规则审查的提前公布，这也是为什么须采用提前公布程序的划分资料在收到日期予以公布的原因。  7.18 **英国代表**也拥有挪威代表的相同关切。按照以上解释，当无线电通信局收到有关未在《频率划分表》中划分的提前公布资料时，将应用涉及9.11A款的程序规则第3.3段。然而，如在频率划分表中提到该款，则要求进行协调，因此，不适用于新的频段。为了确保各主管部门均能平等获取这些频段，需要对该问题做出进一步研究。  7.19 **无线电通信局的代表**重申，涉及9.11A款的程序规则第3.3段中规定的程序不适用于无需进行规则审查或要求做出审查结果合格结论的提前公布。  7.20 **俄罗斯联邦代表**同意挪威和英国代表表达的、有关涉及第9.11A款的程序规则第3.3段可能适用情况的观点。由于没有更多时间进行该问题的更深入研究，因此，他建议RRB审议是否可将规则程序的这些条款应用于卫星网络和地面业务的所有协调请求的问题，且在得出这一审查结论之前，无线电通信局不应处理有关这些频段的协调请求。  7.21 **法国代表**在再次回到此前的建议时说，赞成由RRB研究这一情况，但建议有意愿且有能力的主管部门按照现有规则条款向无线电通信局提交其协调请求。一旦RRB完成研究工作，则可责成无线电通信局公布这些协调请求，且协调请求的受理日期将按照RRB的结论确定。  7.22 **以色列代表**回顾说，应用有关第9.11A款的程序规则已成为过去23年来用于每届WRC后所有频率划分的惯例。俄罗斯联邦提出的建议同第5委员会主席提议的案文一样，只能阻碍申报，根本不能像合法的现有惯例那样确保各主管部门平等获取频谱。她强调说，与提前公布资料相比，协调请求（CR/C）的数量本身已由其性质所限制。她提醒与会代表道，现有的讨论并非涉及规划，而是涉及一贯采用“先到先得”原则的非规划频段，适用这一原则的主管部门不应永远一成不变。她不反对对该问题进行进一步研究和审查，但反对在本届大会的最后时期进行这一审查，特别因为该议题并未在前一研究期中得到过研究，且没有任何方面就此议题提交过文稿 – 这一问题仅在前两天才提出。最后，她强调说，有关议项1.6.1的最后文件已由全体会议批准，且脚注5.A161规定，2015年11月27日是为新划分频段提交协调请求的日期。基于所有这些理由，她反对通过拟议措施。  7.23 **土耳其代表**也反对俄罗斯联邦提出的建议。  7.24 **埃及代表**在对俄罗斯联邦的建议表示赞同后指出，只有RRB本身能够澄清这一问题。他认为，没有划分，就不可能提交协调请求。在大会做出决定之前，多数主管部门未提交目前讨论频段的提前公布资料。如果通过11月27日这一日期，则未提交过提前公布资料的所有主管部门都需至少等待六个月才可以开始提交这一资料。这位代表还表示，没有任何东西可以阻止主管部门提交须适用成本回收的协调请求（CR/C），但最后提交请求的主管部门可能在获得频谱方面面临困难。他强调说，俄罗斯联邦的建议旨在澄清问题，而非确立优先地位或阻止人们行事。他希望相关方面能够确认，应用所述程序规则是现行做法。他坚决反对自2015年11月27日起将协调请求用于目前所讨论频段中的划分，因此，他建议，应为这些划分规定一个过渡期，以避免阻止尚未提交提前公布资料的主管部门提交这些资料。  7.25 **无线电通信局主任**注意到，本届大会期间出现的大相径庭的观点在他看来似乎无法调和，因此，他建议将该问题交由RRB研究，因为该机构拥有各区域的代表，而且拥有必要的专业技术能力和时间。  7.26 **以色列代表**希望能够确认主管部门在本届WRC后可被授权立即提交协调请求，而RRB则对该问题做出审查和研究并在晚些时候提出其结论。她想知道，如果RRB得出不同结论，那么最初提交协调请求时支付的成本回收费用将会如何。  7.27 **RRB主席**表示，该委员会在做出回答前需有时间对这一问题加以研究。  7.28 **无线电通信局主任**解释说，如果RRB修改受理日期，则无线电通信局必须对情况做出审议，但不会额外收费。这一进程不会对成本回收产生影响。  7.29 **无线电通信局主任**在回应**瑞典代表**提出的、有关澄清向RRB提交提案的问题时说，法国提出了一项以追溯性方式应用RRB决定的提案，因此，将按照RRB的结论，以追溯性方式修改受理日期。他提议，在法国所提提案基础上起草一份案文提交下一次全体会议。  7.30 **俄罗斯联邦代表**建议说，为了避免以追溯性方式应用RRB的决定，无线电通信局在RRB得出最终结论前，不应再处理有关该频段的申报。  7.31 **第5委员会主席**就将所做决定用于上行链路的情况表达了意见，**法国代表**在对此做出回应时回顾说，将通过的决定不适用于上行链路，因为目前已存在FSS的划分。  7.32 根据各方表达的所有意见，会议**同意**，在13.4-13.65 GHz频段内的划分生效前，由RRB详细研究有关该频段内新的FSS划分协调请求的受理问题。 | RRB在第72次会议上批准了有关第**9.11A**款的程序规则。（[CR/402](http://www.itu.int/md/R00-CR-CIR-0402/en)号通函） |
| 59 | WRC-15 | | 1第4次全体会议 [CMR15/511号文件](https://www.itu.int/md/R15-WRC15-C-0511/en)  批准CMR15/483号文件 | 1.16 **美国代表**提议将该决议标题“在非隔离空域”周围的方括号删除。她还建议，目前该决议中放在方括号中的两个相同脚注应由下列文字取代，“或根据负责民航管理机构批准的国际标准和做法”。  1.17 **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代表**表示，脚注不应以“或”开始，而应以“亦可使用”开始。  1.18 会议**同意**应删除标题和脚注中的方括号，且两个脚注的措词应由美国代表提议的案文（经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代表修正）取代。  1.19 **沙特阿拉伯代表**要求澄清“负责民航管理机构”说法的含义。  1.20 **美国代表**解释说，“负责民航管理机构”即指无人机系统在其国内操作的国家民航管理机构。  1.21 **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代表**说，脚注不应仅谈及国家民航管理机构，因为并非只有他们才负有国际标准责任。整个文件，特别是第[COM4/5]号决议草案异常复杂，在此前讨论该案文时已出现了若干纠缠不清的问题。大会不应被迫匆忙做出决定。该案文的诸多方面都需要进一步谨慎审议，且应由2023年大会处理。在牢记这一点的同时，他起草了一份要求纳入会议记录中的声明，以此为条件，他可以批准该文件。所述声明并非代表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主管部门发表的声明，而是一般性的声明，以反映出诸多代表团对该整份文件、尤其是第[COM4/5]号决议草案的复杂性所表达的关切。该声明得到了俄罗斯联邦、白俄罗斯、亚美尼亚、乌兹别克斯坦、哈萨克斯坦、吉尔吉斯共和国和印度尼西亚主管部门的具体支持。在将上述声明纳入全体会议记录中的条件下，会议同意第[COM4/5]号决议草案是唯一可以使情况进一步得到完善的方案。  1.22 **全体会议秘书**宣读了下列由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代表提交的声明：  “在审议有关议项1.5的483号文件过程中，相关方面对所涉问题以及所涉决议（该决议既阐明了情况，也规定了其预期的实施行动）案文的复杂性以及该文件的诸多执行部分表示关切，同时认为该文件某些部分并非清晰明了，且应用起来困难重重。  有鉴于上述情况，大会感到，适当的做法是表明，在该决议所要求的有关研究解决多种不同操作问题的工作和行动完成并由WRC-23认可之前，很难授权将所讨论频段用于UAS/CNPC的操作，特别是航空器所载的动中通地球站，因为在这种操作中丧失谨慎将会对飞行的安全操作带来负面影响，并将危害到其它主管部门的卫星业务和地面业务。”  1.23 **美国代表**表示，她的代表团认为，该决议充分表明了做为先决条件的时间范围、检查机制和所需平衡，以确保谨慎和及时采取行动。她同意将声明纳入会议记录中，前提是作为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主管部门的声明出现。  1.24 **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代表**重申，该声明并非是其主管部门提交的声明，而是一份一般性声明，旨在反映大会在第[COM4/5]号决议草案所述的若干复杂问题方面遇到的困难。  1.25 **古巴代表**认为，伊朗伊斯兰共和国的声明的确反映了大会工作情况，对澄清情况十分有益。  1.26 **英国代表**也认为文件存在纠缠不清的问题，因此表示，他的代表团希望保留在大会最后文件中发表声明的权利。  1.27 **无线电通信局主任**建议，代表团可以举手示意他们赞成伊朗伊斯兰共和国提议的声明，然后可以将该声明作为这些主管部门的声明纳入全体会议记录之中。  1.28 **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代表**对无线电通信局主任建议的程序表示严重关切，因为这等同于表决，而这种做法违背了他所做的声明的精神。**南非代表**对此表示支持。  1.29 **主席**说，刚才提出的建议的意图不过是为所涉程序提供便利，以便将愿意赞同拟议声明的主管部门名称纳入会议记录中。  1.30 **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代表**表示，任何对这一声明的支持都应以书面形式提交秘书处。  1.31会议对此**表示同意**。  2.1 **主席**请会议在二读时批准483号文件所含的、刚刚得到修正的、由编辑委员会提交的案文。  2.2 **印度代表**在谈到ADD 5.idR3时要求有更多时间来与巴基斯坦进行进一步磋商。**巴基斯坦代表**说，应从5.idR3中完全删除印度的国名。**主席**表示，脚注5.idR3将暂且不动。  2.3 **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代表**表示，由于他所提出的声明（本着折衷的精神来促进会议进程并澄清由于第[COM4/5]号决议引发的问题所带来的困难）未被以他要求的方式纳入会议记录中，因此他不能支持ADD第[COM4/5]号决议。  2.4 除ADD 5.idR3和ADD第[COM4/5]号决议外，在一读时得到修正的第十九批案文（B19）（483号文件）在二读时**获得批准**。  22.31 有关第COM4/5号决议（WRC-15），**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代表**回顾说，在第十三次全体会议讨论该决议的过程中，他提出了一份要求被纳入全体会议记录中的案文，如若不然，他将难以批准该决议案文。有鉴于此，他重申了他的建议：将下列案文不仅做为一项声明、而且做为一种拟议的前行方法纳入会议记录中：  “在审议有关议项1.5的483号文件过程中，相关方面对所涉问题以及所涉决议（该决议既阐明了情况，也规定了其预期的实施行动）案文的复杂性以及该文件的诸多执行部分表示关切，同时认为该文件某些部分并非清晰明了，且应用起来困难重重。  有鉴于上述情况，大会感到，适当的做法是表明，在该决议所要求的有关研究解决多种不同操作问题的工作和行动完成并由WRC-23认可之前，很难授权将所讨论频段用于UAS/CNPC的操作，特别是航空器所载的动中通地球站，因为在这种操作中丧失谨慎将会对飞行的安全操作带来负面影响，并将危害到其它主管部门的卫星业务和地面业务。”  22.32 **主席**确认说，该声明将被纳入会议记录之中。他认为，在表1 300-1 525 MHz和ADD 5.R1a将按提议被修正的前提下，全体会议可在二读时批准501号文件的案文，脚注5.R1b除外。  22.33 会议对此**表示同意**。 |  |
| 60 | WRC-15 | | 第14次全体会议 [CMR15/511号文件](https://www.itu.int/md/R15-WRC15-C-0511/en)  批准CMR15/499号文件 | 16.19 **主席**请代表们继续审议499号文件所述的第PLEN/1号决议（WRC-15）和第PLEN/2号决议（WRC-15）。  16.20 **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代表**在报告就第PLEN/1号决议（WRC‑15）和第PLEN/2号决议（WRC-15）所含国名清单进行的非正式磋商结果时说，已就各方表达的关切达成了一项解决方案，即，无线电通信局在收到相关主管部门的通知时，将按照第11.31款采取惯常做法，断定是否满足适用的脚注所规定的条件。如果无线电通信局得出的审查结论为不合格，那么按照第11.31款收到的任何指配都将被退回通知主管部门。然而，如果通知主管部门能够满足其邻国的要求的话--其操作不会对他们的领土造成干扰，则可通过明确协议在这些脚注所规定的限制方面形成例外。在此条件下，目前的建议是，出现在上述两个决议中的国名清单可保持现状。然而，第1号决议（WRC-97，修订版）规定不允许将地球站置于第三国领土上。  16.21 **无线电通信局主任**确认说，在这种情况下，无线电通信局确实将遵循上述程序。  16.26 会议对此**表示同意**。 | - |
| 61 | WRC-15 | | 第14次全体会议 [CMR15/511号文件](https://www.itu.int/md/R15-WRC15-C-0511/en)  批准CMR15/501号文件 | 22.36 在会议暂停、**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代表**提出重申其此前提议的一项最初提议和又一次短暂会议暂停后，**瑞典代表**说，经过与若干代表进行非正式磋商，已找到了下列前行方法：首先，要求无线电通信局主任解释如果从ADD 5.R1b中删除“在上述国家”这一词句，无线电通信局将如何应用该款，然后将向全体会议提出从该脚注中删除这些词语的建议，前提是无线电通信局主任的解释将被记录在全体会议的记录中。  22.37 **无线电通信局主任**提供了下列解释：  “在不含有“在上述国家”的词句情况下，ADD 5.R1b涉及若干主管部门以及这些主管部门如何针对按照第5.342款的移动业务（航空遥测使用）通过应用《无线电规则》第9.21款在1 452-1 492 MHz频段中实施IMT。因此，ADD 5.R1b涉及的是该款所列国家与第5.342款所列国家之间的关系。”  22.38 经过这一解释后，**主席**请全体会议批准ADD 5.R1b，前提是25（Add.1）（Add.4）、28和130号文件所列国家将被纳入其中，且“在上述国家”这一词句将被删除。  22.39 经修正的ADD 5.R1b在二读时**获得批准**。 | RRB在第73次会议上批准了有关《无线电规则》第**5.346**款的《程序规则》。（[CR/412](http://www.itu.int/md/R00-CR-CIR-0412/en)号通函） |
| 62 | WRC-15 | | 第14次全体会议 [CMR15/511号文件](https://www.itu.int/md/R15-WRC15-C-0511/en)  批准CMR15/502号文件 | 23.1 **编辑委员会主席**介绍了502号文件，该文件涉及各种不同文本的2012年版《无线电规则》的打字和其它明显错误的纠正。现请大会同意授权无线电通信局主任在随后一版的《无线电规则》中将这些得到纠正的地方纳入其中。  23.2 **主席**认为大会同意该行动措施。  23.3 会议对此**表示同意**。 | - |
| 63 | WRC-19 | | 第4次全体会议 [CMR19/237](https://www.itu.int/md/R16-WRC19-C-0237/en)号文件  批准[CMR19/201](https://www.itu.int/md/R16-WRC19-C-0201/en)号文件 | 2.1 **第4委员会主席**在介绍201号文件时说，委员会审议了主任提交WRC‑19的报告（4号文件）补遗2第3.4.1款（“提议使用地形数据审查地面通知、确定协调要求和地面站兼容性计算”）。建议批准载于201号文件附件的以下案文，并将它作为大会的一项决定列入会议记录：  “会议注意到主任提交WRC-19报告补遗2（CMR19/4号文件）第3.4.1节中提供的信息，即目前由无线电通信局应用《无线电规则》和区域协议的多种不同程序进行所有地面业务频率指配的审查和潜在受影响主管部门的确定，都是使用没有地形高度剖面的传播预测模型进行的。  人们认识到，使用地形高度数据来确定可能受影响的主管部门可能对主管部门有利，且这种方式将缩短协调要求清单，减轻主管部门和无线电通信局的协调负担。  鉴于上述考虑，现提议责成无线电通信局使用数字海拔模型（DEM）模拟在非规划频段进行《无线电规则》第9.21款通知单的审查，并将结果报告给无线电规则委员会。无线电规则委员会随后可通过相关程序规则决定，无线电通信局在进行《无线电规则》第9.21款审查时应使用地形高度数据，并向下一届世界无线电通信大会报告相关结果。  考虑到目前可用的经度和纬度分辨率为1弧秒的航天飞机雷达地形任务数据集（SRTM1）没有向北延伸60度，向南延伸56度，因此可进一步责成无线电通信局在不使用地形高度信息的情况下继续审查位于该地理范围以外的地面台站，并探索使用具有更大地理覆盖范围的替代数字海拔模型的可能性。”  2.2 会议对此表示**同意**。  2.3 201号文件**获得批准**。 | - |
| 64 | WRC-19 | | 第4次全体会议 [CMR19/237](https://www.itu.int/md/R16-WRC19-C-0237/en)号文件  批准[CMR19/189](https://www.itu.int/md/R16-WRC19-C-0189/en)号文件 | 5.1 **编辑委员会主席**介绍了189号文件。  5.2 **主席**请与会代表审议189号文件。  第9条（MOD 9.36、MOD 9.36.1、MOD 9.52C和MOD 9.53A）  5.3 **获得批准。**  5.4 **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代表**指出，截止日期对于发展中国家是一个重要而敏感的问题，这些国家往往缺乏四个月内做出回应的资源。鉴于未能做出回应即被视为默许，错过最后期限的主管部门也将错过要求保护的机会。这对他们的权利具有直接影响。作为预防措施，谨慎的做法是将以下案文作为一项责成无线电通信局的内容纳入会议记录：  “在本文件所指的最后期限届满之前，无线电通信局应向有关主管部门发出通知，提请他们注意需要在文件所载的最后期限内作出答复。”  他还建议将通知副本发送给主管部门和驻日内瓦的外交使团，以便采取适当行动。他在回应**第5委员会主席**的评论时表示，《无线电规则》附录30、30A和30B已提出了发送此类提醒函的要求，并采用了类似措辞。  5.5 **南非**和**尼泊尔代表**赞同该提议。  5.6 **主席**指出，没有人反对拟议的案文，因此该案文将作为一项责成无线电通信局的内容列入全体会议记录。  5.7 会议对此表示**同意**。  5.8 编辑委员会提交供一读的第二批案文（B2）（189号文件）**获得批准。** | RRB在第85次会议上决定将该决定作为一条注释纳入有关《无线电规则》第**9.52C**款的《程序规则》中。（[CR/471](http://www.itu.int/md/R00-CR-CIR-0471/en)号通函） |
| 65 | WRC-19 | | 第6次全体会议 [CMR19/469](https://www.itu.int/md/R16-WRC19-C-0469/en)号文件  批准[CMR19/228](https://www.itu.int/md/R16-WRC19-C-0228/en)号文件 | 2.4 **第4委员会主席**介绍了228号文件，其中含有第4委员会提交全会的第七份报告，涉及委员会关于议项9.2和IMT电台的通知的结论。现提议228号文件所载的以下案文获得批准并作为大会决定纳入全体会议记录之中：  “WRC-19责成无线电通信局在处理“IMT”台站的频率指配通知时采用以下原则：  a) 提交通知国家确定用于IMT的频段内的基站指配，在通知时可以使用业务性质‘IM’\*。  b) 提交通知国家划分给移动业务，但未确定用于IMT的频段内的基站指配，在通知时可以使用除业务性质‘IM’以外的其它业务性质。如果在此情况下基站的指配使用了业务性质‘IM’，则须将通知退回给发出通知的主管部门。  \* 如2016年2月26日的CR/391号通函所述，在移动业务中，符号‘IM’是指IMT台站。”  2.5 **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代表**要求澄清拟议案文b)分段的含义和意图，他认为此段不清楚，因此应发回第4委员会重新起草。  2.6 **俄罗斯联邦代表**认为，案文措词清楚明了。此外，这是经过长时间讨论实现的微妙折衷。在如此晚的阶段引入修改会导致更为冗长的辩论。  2.7 **丹麦、法国、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和**尼日利亚代表**同意俄罗斯联邦代表的意见；案文清楚明了，应获得批准。  2.8 **韩国代表**提出了多个修正，旨在澄清案文的含义。  2.9 **无线电通信局主任**做了以下澄清：涉及无线电通信局处理“IMT”台站通知的案文的目标是，只有当在其国内基站是在已确定用于IMT的频段内时，主管部门才可以将指配作为“IM指配”通知。否则的话，指配只能被通知为“IM之外的指配”。  2.10 **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代表**赞同这一澄清，认为应将其纳入案文的b）部分。  2.11 **主席**建议，批准第228号文件中的案文并将它作为大会的一项决定列入全体会议的会议记录，条件是无线电通信局主任所做的澄清也将出现在会议记录中。  2.12 会议对此表示**同意**。  2.13 228号文件获得**批准**。 | - |
| 66 | WRC-19 | | 第6次全体会议 [CMR19/469](https://www.itu.int/md/R16-WRC19-C-0469/en)号文件  批准[CMR19/232](https://www.itu.int/md/R16-WRC19-C-0232/en)号文件 | 2.14 **第4委员会主席**介绍了232号文件，其中包含第4委员会向全体会议提交的第八份报告，涉及委员会关于议项9.2的结论以及《无线电规则》第**9.19**款在地面业务中的应用。现提议批准232号文件中的以下案文，并将其作为大会的一项决定纳入会议记录之中：  “1 根据主任报告补遗2第3.1.3.5段中提供的信息，我们注意到无线电通信局确定了在八个频段中，根据《无线电规则》第**9.19**款，地面业务指配相对于卫星广播业务典型地球站的协调要求，这八个频段是：620-790 MHz、1 452-1 492 MHz、2 310-2 360 MHz、2 520-2 670 MHz、11.7-12.75 GHz、17.7-17.8 GHz、40.5-42.5 GHz和74-76 GHz。  2 我们还注意到，目前只有在11.7-12.7 GHz频段有协调触发机制，包含在《无线电规则》附录**30**附件3中。对于所有其他频段，无线电通信局采用《无线电规则》第**9.19**款的程序规则将协调标准确定为：存在频率重叠且与典型BSS地球站所在区域的协调距离为1200公里。我们认识到，1200公里是一个非常保守的协调距离，可能会高估实际的协调需求，并给主管部门带来巨大的协调负担。  3 请ITU-R相关研究组制定更具体的标准，以根据《无线电规则》第**9.19**款为620-790 MHz、1 452-1 492 MHz、2 310-2 360 MHz、2 520-2 670 MHz、17.7-17.8 GHz、40.5-42.5 GHz和74-76 GHz频段确定协调要求。  4 此外，请无线电通信局在可使用协调触发机制时，利用数字高程模型（DEM）对非规划频段《无线电规则》第**9.19**款通知的审查进行模拟，并将结果报告给无线电规则委员会，以便采取进一步的行动。”  2.15 会议对此表示**同意。**  2.16 232号文件获得**批准**。 | RRB在第84次会议上批准了对《无线电规则》第**9.19**款《程序规则》的修订。（[[CR/465](http://www.itu.int/md/R00-CR-CIR-0465/en)](http://www.itu.int/md/R00-CR-CIR-0471/en)号通函） |
| 67 | WRC-19 | | 第6次全体会议 [CMR19/469](https://www.itu.int/md/R16-WRC19-C-0469/en)号文件  批准[CMR19/293](https://www.itu.int/md/R16-WRC19-C-0293/en)号文件 | 2.20 **第5委员会主席**介绍了293号文件，其中包含第5委员会向全体会议提交的第一份报告，反映了委员会关于议项1.2的结论。现提议批准该文件中的以下案文，并将其作为大会的一项决定纳入会议记录之中：  “由于注意到斯洛文尼亚主管部门在启用NEMO-HD卫星网络时遇到的特殊情况，因此WRC-19决定在2029年11月22日之前，将记录在《登记总表》（见BR IFIC 2832的II-S部分）中的该卫星网络指配排除在适用《无线电规则》第**5.C12**款所含401-403 MHz频段内的e.i.r.p.限值之外，并责成无线电通信局采取相应行动。”  2.21 会议对此表示**同意**。  2.22 293号文件获得**批准**。 | - |
| 68 | WRC-19 | | 第6次全体会议 [CMR19/469](https://www.itu.int/md/R16-WRC19-C-0469/en)号文件  批准[CMR19/289](https://www.itu.int/md/R16-WRC19-C-0289/en)号文件 | 2.23 **第6委员会主席**介绍了289号文件，其中包含第6委员会向全体会议提交的第二份报告，反映了委员会关于议项4和第95号决议（WRC-07，修订版）的应用的结论。委员会已同意删除第**556**号决议**（WRC-15）**。为了清楚起见，现提议批准289号文件中的以下案文，并将其作为大会的一项决定纳入会议记录之中：  “由于第**556**号决议**（WRC-15）**的删除，因此责成无线电通信局继续对2区规划中的模拟指配应用当前的计算方法。”  2.24 会议对此表示**同意**。  2.25 **主席**指出，将在随后的全体会议上审议删除第**556**号决议**（WRC-15）**的问题。  2.26 基于这一条件，第289号文件获得**批准**。 | - |
| 69 | WRC-19 | | 第7次全体会议  [CMR19/568](https://www.itu.int/md/R16-WRC19-C-0568/en)号文件  批准[CMR19/303](https://www.itu.int/md/R16-WRC19-C-0303/en)号文件 | 4.1 **第5委员会主席**介绍了303号文件，其中包含第5委员会向全体会议提交的第二份报告，该报告反映了委员会关于议项1.4和针对附录30及相关决议，应用经修订的附件7的结论。为体现303号文件中某些决议的输出成果数量，已对该文件进行了修正，现提议批准303号文件中的以下案文，并将其作为大会的一项决定纳入会议记录之中：  在适用经修订的《无线电规则》 附录30附件7及相关决议方面对无线电通信局的指示  **1 对于可适用于使用11.7-12.2 GHz频段的频率为1区中某一区域服务的广播卫星的经修订轨道限制的适用**  如果根据附录30第4条，1区和3区主管部门向无线电通信局提交具有11.7-12.2 GHz频段内频率指配、为1区中某一区域服务且占据西经37.2°以西的标称轨位的新卫星网络，仅当无线电通信局相关软件应用程序确定位于1区西部的一部分土地（任何具有特殊地位的领土（如南极洲）除外）在该卫星网络标称轨位（即仰角大于5度）可见时，该卫星网络的频率指配须视为可收讫。否则，无线电通信局须将这些指配退回通知主管部门。  **2 对于可适用于使用12.2-12.7 GHz频段的频率为2区中某一区域服务的广播卫星的经修订轨道限制的适用**  如果根据《无线电规则》附录**30**第4条，2区主管部门向无线电通信局提交具有12.2-12.5 GHz（和12.5-12.7 GHz）频段内频率指配、为2区中某一区域服务且占据西经44°（和西经54⁰）以东的标称轨位的新卫星网络，仅当无线电通信局相关软件应用程序确定位于2区东部的一部分土地（任何具有特殊地位的领土（如南极洲）除外）在该卫星网络标称轨位（即仰角大于5度）可见时，该卫星网络的频率指配须视为可收讫。否则，无线电通信局须将这些指配退回通知主管部门。  **3 应用第COM5/2号决议（WRC-19）**  第**COM5/2**号决议**（WRC-19）**做出决议2指出，地球站天线直径为40厘米和45厘米的某些网络其相关频率指配的确定仅基于等效保护余量（EPM）和最小轨道间隔小于9度。此做出决议仅适用于11.7-12.2 GHz频段。该决议附件1所包括的HISPASAT-37A卫星网络包含频率指配，该频率指配与11.7-12.2 GHz频段有部分重叠。为保护此类指配不受规划外卫星网络的影响，应采用第 **COM5/4**号决议**（WRC-19）**中所载的标准。然而，为保护此类指配不受根据第**COM5/2**号决议**（WRC-19）**的第4条的新申报资料的影响，应使用本决议做出决议2所包含的标准。  **4 应用第COM5/3号新决议（WRC-19）**  ***a)* 关于做出决议2的申报资料收讫日期**  做出决议2提及的提交资料须将2020年5月21日作为统一的收讫日期。 [如果提交资料完备，则正式收讫日期和保护日期须为2020年5月21日。如果提交资料不完备，但是对无线电通信局要求补交缺失信息的传真所做的答复在2020年5月21日之前收讫，则正式收讫日期和保护日期须为2020年5月21日。如果对无线电通信局要求补交缺失信息的传真所做的答复在2020年5月21日之后收讫，则]保护日期须与依照有关通知收讫问题的程序规则确立的正式收讫日期相同。确立的保护日期须用于无线电通信局根据《无线电规则》附录**30**和**30A**的相关条款进行的审查。对于正式收讫日期相同的申报资料，无线电通信局须在其技术和规则审查中均纳入考虑。  ***b)* 有关提交资料收讫日期的做出决议3**  对于做出决议3所述、在《无线电规则》附录**30（WRC-15，修订版）**附件7中的限制被WRC-19取消的轨道弧轨位上的申报资料（即根据《无线电规则》附录**30**第4.1.3段在11.7-12.5 GHz频段内的申报资料以及《无线电规则》附录**30A**的14.5-14.8 GHz和17.3-18.1 GHz频段中的馈线链路指配），如不满足该决议后附文件第1段中的具体要求，须以2020年5月22日作为普遍收讫日期。对于这些申报资料，保护日期须与依照有关通知收讫问题的程序规则确立的正式收讫日期相同。确立的保护日期须用于无线电通信局根据《无线电规则》附录**30**和**30A**的相关条款进行的审查。对于正式收讫日期相同的申报资料，无线电通信局须在其技术和规则审查中均纳入考虑。  ***c)* 根据附录30/30A第4.1.12段提交的适用该决议的卫星网络申报资料**  在频率协调期间，通知主管部门可将波束从椭圆改为赋形。因此，无线电通信局须接受根据《无线电规则》附录**30**和**30A**第4.1.12段提交的、适用该决议且含有赋形波束的卫星网络申报资料，前提是依照第4.1.12段的申报资料的特性在依照第4.1.3段的申报资料的特性范围之内。  **5 第COM5/4号决议（WRC-19）做出决议1和2所述的最小地心轨道间距的计算**  在计算有用和干扰空间电台之间的最小地心轨道间距时，无线电通信局须考虑FSS和BSS空间电台的东 – 西轨道保持精度，以便两个空间电台最靠近。  **6** **关于南苏丹主管部门的具体情况，目前在《无线电规则》附录30和30A的计划中没有任何频率指配，**WRC-19决定，南苏丹主管部门可适用第**COM5/3**号决议**（WRC-19）**，并责成无线电通信局接受南苏丹主管部门的此类申报资料。  4.2 会议对此**表示同意**。  4.3 303号文件获得**批准**。  4.4 **南苏丹代表**对全体会议批准了303号文件表示感谢。他感谢并赞赏国际电联，特别是无线电通信局，以及助力南苏丹自WRC-12以来取得巨大进步的所有主管部门和实体。 | RRB在第85次会议上决定将该决定作为一条注释纳入有关《无线电规则》附录**30**附件7的《程序规则》中。（[CR/471](http://www.itu.int/md/R00-CR-CIR-0471/en)号通函） |
| 70 | WRC-19 | | 第7次全体会议  [CMR19/568](https://www.itu.int/md/R16-WRC19-C-0568/en)号文件  批准[CMR19/338](https://www.itu.int/md/R16-WRC19-C-0338/en)号文件 | 4.5 **第5委员会主席**介绍了338号文件，其中包含第5委员会向全体会议提交的第三份报告，该报告反映了委员会关于议项9.2得出的结论。现提议批准338号文件中的以下案文，并将其作为大会的一项决定纳入会议记录之中：  “**14.5-14.8 GHz内的空间研究划分：**  在对[第4(Add.2)号文件](https://www.itu.int/dms_pub/itu-r/md/16/wrc19/c/R16-WRC19-C-0004!A2!MSW-E.docx)第3.1.2.4节进行讨论后，第5委员会得出结论，大会应责成无线电通信局主任对14.5-14.8 GHz频段内空间研究划分的使用实施监督，并应请ITU-R对空间研究业务系统技术参数的演进以及相关的相同频段共用环境开展研究。  4.6 会议对此**表示同意**。  4.7 338号文件获得**批准**。 | - |
| 71 | WRC-19 | | 第7次全体会议  [CMR19/568](https://www.itu.int/md/R16-WRC19-C-0568/en)号文件  批准 [CMR19/238](https://www.itu.int/md/R16-WRC19-C-0238/en)号文件 | 13.1 **埃及代表**介绍了238号文件，该文件中包含一项关于埃及Nilesat 301号卫星的请求。此卫星将于2022年3月19日，即EGY-N-SAT申报所述频率指配的启用截止日，进入7°W的轨道位置。尽管埃及主管部门确信能够满足该截止日期的规定，但担心任何意外事故会导致产生其无法控制的延误，影响卫星的及时发射。因此，埃及主管部门请大会批准将时限延长六个月，至2022年9月19日。  (…)  13.6 **主席**认为大会希望批准埃及政府的请求。  13.7 会议对此表示**同意**。 | - |
| 72 | WRC-19 | | 第8次全体会议 [CMR19/569](https://www.itu.int/md/R16-WRC19-C-0569/en)号文件  批准[CMR19/344](https://www.itu.int/md/R16-WRC19-C-0344/en)号文件 | 3.4 **第5委员会主席**介绍了344号文件，即该委员会提交全体会议的第六份报告，其内容涉及第5委员会关于议项9.1的结论。现提议批准344号文件所载以下案文并作为大会决定纳入会议记录：  “WRC-19收到了第92（Add.21）号文件，该文件涉及两个GSO MSS卫星网络在2 670-2 690 MHz频段内上行链路不断受到干扰的问题。这一问题也被纳入主任报告的第1部分（第4(Add.1)号文件附件2的第2.3.2段）中，并且在2019年无线电通信全会（RA-19）上进行了讨论。RA-19的讨论结果确认了对于因当前MSS与MS之间持续不兼容而在目前造成困境而表示的关切，并请WRC-19采取其认为的必要行动，以期加快找到令人满意的解决方案。  考虑到持续不断的干扰，WRC-19认可这一问题的紧迫性。同时还考虑了第**225**号决议**（WRC-12，修订版）**的可能修订，旨在引起对这一问题的特别关注。由于未能就提议的修订达成一致，WRC-19同意请ITU-R集中力量，加快共用研究，以便在下一个研究周期（即2023年）之前完成制定合适的ITU-R建议书和/或报告，为卫星移动业务和2 655-2 690 MHz频段内的IMT地面部分的共存提供技术和操作措施。”  3.5 会议对此表示**同意。**  3.6 344号文件**获得批准**。  3.7 **印度代表**代表印度主管部门对大会审议此问题表示感谢。来自印度以外的IMT系统的有害干扰给该国卫星移动业务造成了严重影响，而此业务对印度的发展，特别是边远和农村地区的发展至关重要。他感谢第5委员会及其工作组和工作分组审议了印度的提案，并期待WRC能够采取行动解决这一问题。印度代表请ITU-R在下一研究期加速完成相关研究。印度将积极参与这方面的工作，并呼吁其他成员国亦积极参与相关工作。 | - |
| 73 | WRC-19 | | 第8次全体会议 [CMR19/569](https://www.itu.int/md/R16-WRC19-C-0569/en)号文件  批准 [CMR19/347](https://www.itu.int/md/R16-WRC19-C-0347/en)号文件 | 3.8 **第5委员会主席**介绍了347号文件，即该委员会提交全体会议的第七份报告，其内容涉及第5委员会关于议项9.3以及针对第80决议（WRC-07，修订版）所采取行动的结论。现提议批准347号文件所载以下案文并将其作为大会决定纳入会议记录：  “根据WRC-19议项9.3，大会收到了无线电规则委员会题为“无线电规则委员会关于第**80**号决议的报告**（WRC-07，修订版）**”的15号文件。此报告总结了无线电规则委员会与第**80**号决议**（WRC-07，修订版）**“在应用《组织法》所包含的原则时的应付努力问题”有关的活动。在提交WRC-19的报告中，委员会对提交WRC-15的报告进行了更新，重点介绍了无线电规则委员会和无线电通信局自WRC-15以来所面临的、影响ITU《组织法》第44条和《无线电规则》序言第**0.3**款所载原则落实的问题。  无线电规则委员会报告中的部分内容指出：“委员会审议了某些主管部门提出的关于其他主管部门应用国际电联《组织法》第48款是否恰当的关切。向委员会提交的不遵守《组织法》第48条的指控案件可概述如下：  *–* 在无线电通信局根据第**13.6**款规则启动调查后，主管部门援引《组织法》第48条，作为阻止适用该款并在频率总表中保留其权利的手段。  *–* 主管部门对非军事用途的频率指配援引《组织法》第48条。”  大会从各主管部门收到了提交的、回应无线电规则委员会报告内容的若干文稿，其中包括有待大会为解决主管部门的关切而考虑采取的各项行动，但据理解，如果没有全权代表大会向世界无线电通信大会做出的具体指示，这些行动均无法实施。  考虑到无线电规则委员会关于第**80**号决议**（WRC-07，修订版）**的报告以及WRC-19大会期间与该报告相关的文稿和意见，WRC-19大会根据国际电联《公约》第21条，请2022年全权代表大会审议应用《组织法》第48条处理WRC-19提出的与《无线电规则》相关的问题，并在必要时采取适当行动。  除此之外，WRC-19号责成无线电通信局继续采用目前的做法，对主管部门提出的有关单个卫星网络状况的具体请求做出回应，包括指出是否针对某卫星网络引用了《组织法》第48条。”  3.9 会议对此表示**同意。**  3.10 347号文件**获得批准**。 | - |
| 74 | WRC-19 | | 第8次全体会议 [CMR19/569](https://www.itu.int/md/R16-WRC19-C-0569/en)号文件  批准 [CMR19/451](https://www.itu.int/md/R16-WRC19-C-0451/en)号文件 | 3.11 **第5委员会主席**介绍了451号文件，即该委员会提交全体会议的第八份报告，其内容涉及第5委员会关于议项9.2以及在应用《无线电规则》过程中所遭遇的困难与不一致方面得出的结论。现提议批准451号文件所载以下案文并作为大会决定纳入会议记录：  3.12 **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代表**赞同该案文，但提议在以“在审议3.2.5.6节时……”开头的段落中增加以下一句：“WRC-19亦决定，无线电通信局在对该局收到的相关提交资料进行技术和规则审查时，不得考虑海上测试点。”  3.13 **无线电通信局主任**表示，由于该提案体现的正是无线电通信局当前的做法，因此他不反对将此提案纳入相关段落。  3.14 因此以下案文被**批准**作为大会决定纳入会议记录：  “根据WRC-19议项9.2，大会收到了无线电通信局主任提交的题为“无线电通信局主任关于无线电通信部门活动的报告，第二部分”的4号文件补遗2。此报告总结了应用无线电规则程序及其他相关事宜的经验。[351](https://www.itu.int/md/R16-WRC19-C-0351/en)号文件汇编了WRC-19在审议主任报告过程中取得的成果。  在审议有关“《无线电规则》第**5.328B**款中，按照《无线电规则》第**9.7**款规定，与非地球静止空间站通信的地球静止空间站星间链路的协调要求”的第3.1.2.1节时，为符合《无线电规则》第**5.328B**款和《无线电规则》第**11.32**款相关的程序规则中第6.4段的规定，WRC-19责成无线电通信局，针对这种以频率重叠为基础的GSO电台链路确立类似于non-GSO电台的协调要求，直到确立了其他标准或方法为止。  在审议有关“根据《无线电规则》第**9.53A**款公布CR/D前在BR IFIC中提供CR/D草案数据库”的第3.1.3.4节时，WRC-19责成无线电通信局停止其目前创建CR/D草案的做法。  在审议有关“根据《无线电规则》第**11.32**和**11.32A**款进行审查期间的卫星网络协调状况”的第3.1.4.2节时，WRC-19支持主任报告在本节中介绍的无线电通信局软件工具开发工作，并确认所描述的工具将满足主管部门在传达其与受影响主管部门之间的协调状态的需求。  WRC-19责成无线电通信局根据《无线电规则》第**11.32A**款进行审查时，如果在通知单级别提供了与受影响主管部门卫星网络的协调完成情况，还需考虑此类信息，以便通知主管部门可从已经达成的协调协议中受益。  WRC-19决定修订《无线电规则》附录**4**的相关部分，以便进行此类审查。  在审议关于“执行临时登记的《无线电规则》第**11.47**款的可能修订结果”的第3.1.4.3节时，WRC-19就两个选项中的第二个做出决定如下：  如果无线电通信局自预期投入使用日的4个月内没有收到确认，则责成无线电通信局将数据库中的预期投入使用日期自动延长至根据《无线电规则》第**11.44**款确定的规则期限到期日：不会公布对投入使用日期的这一修改，但能够在无线电通信局网站上查阅到这一信息。此选项不要求对现行《无线电规则》进行任何修改。  在审议关于“《无线电规则》第**21**条中的功率通量密度（pdf）限值适用于40-40.5GHz频段上的卫星移动业务”的第3.1.7.1节时，WRC-19决定恢复《无线电规则》的表**21-4**中缺失了的对40-40.5 GHz频段内卫星移动业务的提及，而且对表**21-4**的这一修改于2019年11月23日生效。WRC-19决定责成无线电通信局不审查在此恢复生效时已公布的MSS频率指配。  在审议关于“适用于17.7-19.3 GHz频段卫星固定业务非对地静止卫星系统的《无线电规则》第21条PFD限值定义中的比例系数”的第3.1.7.2节时，WRC-19请ITU-R研究《无线电规则》第**21.16.6**款所包含公式对于大型非对地静止卫星系统（如，诸如拥有1 000颗以上卫星的非对地静止卫星系统）的适宜性。WRC-23可在常设议项7下审议研究结果，如果此议项下的一个问题已经包括在CPM-23报告中的话。WRC-19还责成无线电通信局在审查non-GSO FSS卫星系统的频率指配是否符合适用于17.7-19.3 GHz频段的《无线电规则》第**21**条pfd限值的情况时，根据《无线电规则》第**9.35**/**11.31**款发布有条件的审查合格结论，如果通知主管部门要求它这样做的话。这种做法须适用于自2019年11月23日直至WRC-23最后一天收到的non-GSO FSS卫星系统协调请求。  在审议关于“使用《无线电规则》附录**30B**附件4方法审查时的海上网格点”的第3.2.5.6节时，WRC-19决定，除了适用附录**30B**附件4第2.2段的测试点外，应只考虑位于陆地和服务区内的网格点。在做出该决定时，WRC-19认可，如果对附录**30B**的使用超出了目前使用范围，将来可能需要重新考虑这一决定。WRC-19亦决定，无线电通信局在对该局收到的相关提交资料进行技术和规则审查时，不应考虑海上测试点。  在审议关于“第**49**号决议**（WRC-15，修订版）**”的第3.3.1节时，WRC-19还决定请ITU-R研究需要不断更新第**49**号决议**（WRC-15，修订版）**数据以及简化第**49**号决议**（WRC-15，修订版）**数据提交的问题。  在审议关于“固定卫星业务典型地球站结果”的第3.4.2节时，WRC-19责成无线电通信局终止对卫星固定业务典型地球站信息的收集。  在审议关于“超出正常范围的参数”的第3.4.3节时，WRC-19请ITU-R在下一个研究期内审查在该报告的这一节中讨论的参数，并向无线电通信局提供一切必要的指导。”  3.15 451号文件的修正稿**获得批准**。 | RRB在第85次会议上决定将该决定作为一条注释纳入有关《无线电规则》第**9.11A**、**11.31**和**11.47**款以及附录**30B**附件4的《程序规则》中。（[CR/471](http://www.itu.int/md/R00-CR-CIR-0471/en)号通函） |
| 75 | WRC-19 | | 第8次全体会议 [CMR19/569](https://www.itu.int/md/R16-WRC19-C-0569/en)号文件  批准 [CMR19/452](https://www.itu.int/md/R16-WRC19-C-0452/en)号文件 | 3.16 **第5委员会主席**介绍了452号文件，即该委员会提交全体会议的第八份报告，其内容涉及第5委员会关于议项9.3的结论。现提议批准452号文件所载以下案文并作为大会决定纳入会议记录：  “根据WRC-19议项9.3，会议收到了无线电规则委员会题为无线电规则委员会关于第**80**号决议的报告**（WRC-07，修订版）**的15号文件。本报告总结了无线电规则委员会与第**80**号决议**（WRC-07，修订版）**有关的活动。  在审议本报告有关“投入使用与通知登入国际频率登记总表（MIFR）之间的关联”的第4.2款时，WRC-19就以下情况做出决定：  *a)* 与投入使用《无线电规则》附录30、30A或30B频率指配相关的信息在这些频率指配的B部分和通知提交资料审查结束前提交，  *b)* 有关这些频率指配的《无线电规则》第11.44和第11.44B款要求在B部分和通知提交资料审查结束前已得到满足，  *c)* 在满足《无线电规则》第11.44B款的要求后，卫星已在这些指配通知提交资料审查结束前移至另一轨道位置，  *d)* 这些指配的B部分提交资料的审查因通知主管部门疏忽造成的差错导致通知单退回通知主管部门，  *e)* 通知主管部门通报无线电通信局其无法在重新提交B部分和通知资料时满足《无线电规则》第11.44和11.44B款的要求；  责成无线电规则委员会根据具体情况审议，是否可将在结束其B部分和通知提交资料的审查之前满足《无线电规则》第**11.44**和**11.44B**款要求的情况接受为频率指配的投入使用。  在审议本报告有关“关于延展频率指配投入使用或重新投入使用时限的问题”的第4.3款时：  针对有关“共箭发射延误情况”的第4.3.4款，WRC-19做出决定，无线电规则委员会须考虑根据需要向委员会提供以下信息，以满足因共箭发射延误而延长规则期限的要求：  – 概述所要发射的卫星及其频段；  – 所选制造卫星的制造商名称和合同签字日期；  – 卫星生产情况，包括开始日期和是否预期在初始发射窗口前完成；  – 发射服务提供商名称和合同签字日期；  – 初始和修改后的发射窗口；  – 充分详细的资料以证明因共箭发射延误而申请延期（如，发射服务提供商说明因影响共箭卫星的延误而延期发射的信函）；  – 说明要求延期的长度的详细资料；和  – 任何其他相关信息和文件。  在审议关于“采用电推进的空间电台满足规则时限”的第4.3.5节时，WRC-19决定请ITU-R研究《无线电规则》是否应考虑到电推进卫星技术的采用问题，供未来一届有权能的WRC审议。  在审议满足不可抗力或共箭发射延误条件的要求时，WRC-19责成RRB继续在确定延期长度时，根据每一个独立案件的优势具体考虑电推进技术的使用。  针对有关“发展中国家提出的、并不满足不可抗力或共箭发射延误条件的要求”的第4.3.6款，WRC-19请ITU-R研究发展中国家提出的、并不满足不可抗力或共箭发射延误条件的规则期限延期要求，并制定RRB可考虑向发展中国家授予规则期限延期的具体标准和条件。  在审议本报告有关“请求将‘通知主管部门’由一个主管部门转为或改为另一个主管部门”的第4.4款时，WRC-19对委员会迄今为止在处理将一个政府间卫星通信组织所属的卫星网络的通知主管部门从代表该组织行事的一个主管部门改为该政府间卫星组织内代表该政府间组织行事的另一个主管部门的情况所采用的方法予以确认。WRC-19进一步做出决定，该政府间卫星组织相关负责机构需通过信函确认同意变更通知主管部门。此外，WRC-19决定，委员会须拒绝以下变更要求：  – 将一个政府间卫星通信组织所属的卫星网络的通知主管部门从代表该组织行事的一个主管部门改为并非该政府间成员的主管部门；  – 将某个卫星网络或系统的通知主管部门从一个代表自身行事的主管部门变更为另一个亦代表自身行事的主管部门；或  – 将通知主管部门从一个代表一组并非某一政府间卫星通信组织成员的具名主管部门行事的主管部门变更为该组另一个主管部门。  在审议本报告有关“《无线电规则》第**1.112**款和关于第**1.112**款程序规则的卫星网络定义的解释”的第4.5款时，WRC-19决定，报告该节提出的问题可直接由WRC-19在议项7问题H下处理。  3.17 **会议对此表示同意。**  3.18 452号文件**获得批准**。 | RRB在第84次会议上批准了对有关《无线电规则》第**9.1.1**、**9.6.1**和**11.15.1**款，附录**4**附件2的A.1.f.2和A.1.f.3项，附录**30**（第4.1.3、4.1.25、4.2.6和5.1.2段），附录**30A**第4.1.3、4.1.25、4.2.6和5.1.2段以及附录**30B**第2.6和6.1段《程序规则》的修订，这些规则涉及一个主管部门代表一组具名主管部门行事，向无线电通信局提交卫星系统。（[CR/465](http://www.itu.int/md/R00-CR-CIR-0465/en)号通函） |
| 76 | WRC-19 | | 第8次全体会议 [CMR19/569](https://www.itu.int/md/R16-WRC19-C-0569/en)号文件  批准[CMR19/471](https://www.itu.int/md/R16-WRC19-C-0471/en)号文件 | 3.19 **第6委员会主席**介绍了471号文件，即该委员会提交全体会议的第四份报告，其内容涉及第6委员会关于议项4以及第85号决议（WRC-03）和第750号决议（WRC-15，修订版）的结论。第6委员会在对相关提案进行审议并与5B工作组协商后，同意在不做修改的情况下保留第85号决议（WRC-03）。第6委员会注意到了471号文件中阐述的国际电联法律顾问的意见，因此进一步得出结论认为，无需在议项4下修改第750号决议（WRC-15，修订版）。最后该委员会提议将国际电联法律顾问的以下解释，作为大会对此问题的理解纳入全体会议的会议记录：  “解释第**750**号决议**（WRC-15，修订版）**时，本决议的做出决议1和表1-1是指强制性限值，而本决议做出决议2和表1-2是指非强制性限值。”  3.20 会议对此表示**同意。**  3.21 471号文件**获得批准**。 | RRB在第85次会议上决定将该决定作为一条注释纳入有关《无线电规则》第**571**号决议的《程序规则》中。（[CR/471](http://www.itu.int/md/R00-CR-CIR-0471/en)号通函） |
| 77 | WRC-19 | | 第10次全体会议  [CMR19/571](https://www.itu.int/md/R16-WRC19-C-0571/en)号文件  批准[CMR19/518](https://www.itu.int/md/R16-WRC19-C-0518/en)号文件 | 2.4 **第5委员会主席**介绍了518号文件，其中载有第5委员会提交全会的第十四份报告，涉及WRC-19对通知主管部门有关具体卫星网络规则处理的请求的审议。建议将以下案文作为大会的一项决定纳入全体会议记录：  “WRC-19收到若干份文件，其中包含通知主管部门有关具体卫星网络规则处理的请求。WRC-19有关这些请求的审议结果如下所示。  请求有关具体卫星网络申报的WRC决定  请求ASIASAT-AK、ASIASAT-AK1和ASIASAT-AKX卫星网络  WRC-19审议了中国在第28(Add.22)号文件中提出的、关于某些C波段频率指配和Ku波段频率指配对中国ASIASAT-AK、ASIASAT-AK1和ASIASAT-AKX卫星网络有效性的具体请求。在审议了第28(Add.22)号文件的内容以及其中提出的特定问题后，WRC-19决定接受第28(Add.22)号文件中所含的请求，并因此责成无线电通信局在《国际频率登记总表》中维持下表中所列的、对ASIASAT-AK、ASIASAT-AK1和ASIASAT-AKX卫星网络的频率指配。   | **卫星网络** | **经度** | **最小频率（MHz）** | **最大频率（MHz）** | | --- | --- | --- | --- | | ASIASAT-AK | 122°E | 6 425 | 6 723 | | ASIASAT-AK | 122°E | 10 950 | 11 197 | | ASIASAT-AK | 122°E | 11 453 | 11 700 | | ASIASAT-AK1 | 122°E | 12 200 | 12 250 | | ASIASAT-AKX | 122°E | 6 425 | 6 725 | | ASIASAT-AKX | 122°E | 10 953 | 11 200 | | ASIASAT-AKX | 122°E | 11 450 | 11 699 | | ASIASAT-AKX | 122°E | 13 753 | 14 000 |   请求INTELSAT8 328.5E和INTELSAT9 328.5E卫星网络  WRC-19审议了在第46(Add.22)号文件中提出的、关于保留10 950-11 195 MHz和11 197.98-11 198.03 MHz频段内对INTELSAT8 328.5E和INTELSAT9 328.5E卫星网络的频率指配的具体请求。鉴于文件中提出的特定问题，WRC-19决定接受该文件中提出的具体请求。因此，WRC-19责成无线电通信局在《国际频率登记总表》中维持上述频率指配。  请求在《无线电规则》附录30和附录30A规划中纳入10个1.9°E轨道位置上的指配，以取代保加利亚在1.2° W轨道位置上出现在现有规划中的指配  WRC-19审议了在第43(Add.2)号文件中的具体请求，以考虑在《无线电规则》附录**30**和**30A**规划中纳入10个轨道位置1.9° E上的指配，以便根据《无线电规则》附录**30**和附录**30A**第4条第4.1.27段，取代保加利亚在1.2° W轨道位置上出现在现有规划中的指配。认识到这一请求与WRC-12关于同一问题的决定有关，并考虑到WRC-12后开展的活动的结果以及成功完成《无线电规则》附录**30**第4条的程序并根据《无线电规则》附录**30**第4条为在轨道位置1.9° E上11.7-12.2 GHz频段内BSS信道申报的通知，WRC-19决定接受该请求。  WRC-19责成无线电通信局将十个33 MHz BSS和BSS馈线链路信道1、2、3、4、5、6、7、8、17和18纳入《无线电规则》附录**30**和附录**30A**中，其特性列于下面有关保加利亚主管部门的表1中。一旦完成纳入，无线电通信局须在附录**30**和附录**30A**规划中删除保加利亚主管部门在轨道位置1.2° W上的现有规划指配，并在附加使用的列表以及下面表2中确定的BULSAT-BSS-1.2W-W卫星网络登记总表中取消对应上述十个信道的频率指配。  表1  保加利亚主管部门新的《无线电规则》附录30和附录30A规划指配的特性清单   |  |  |  | | --- | --- | --- | | 参数 | 下行链路 | 馈线链路 | | 轨道位置 | 1.9°E | | | 站点维持（东-西） | 0.05° | | | 波束识别 | BUL02000 | | | 收到日期 | 23.11.2019 | | | 保护日期 | 19.03.2012 | 04.11.2010 | | 卫星波束名称 | E001 | | | 波束类型 | 成形 | | | 最大同极化天线增益 | 33.8 dBi | 36.5 dBi | | 最大交叉极化天线增益 | -2 dBi | 0 dBi | | 同极化和交叉极化天线增益轮廓 | 对应如下表2中BULSAT-BSS-1.2W-W卫星网络的CEED下行链路波束和CER馈线链路波束 | | | 视轴 | 与GIMS数据相同 | | | 服务区 | 在GIMS软件应用程序中将国家领土定义为“BUL” | | | 测试点 | |  |  | | --- | --- | | 经度(°E) | 纬度(°N) | | 27.91 | 42.06 | | 28.47 | 43.70 | | 25.28 | 41.35 | | 22.40 | 42.30 | | 23.01 | 41.44 | | 22.69 | 44.17 | |  |  | | | | 最大输入功率 | 13.7 dBW | 18.8 dBW | | 最大输入功率密度 | -61.5 dBW/Hz | -56.4 dBW/Hz | | 地球站天线增益 | 33.5 dBi | 57 dBi | | 地球站天线直径 | 0.6 m | 5 m | | 地球站天线方向图 | MODRES | MODTES | | 地球站3dB波束宽度 | 2.86° | 0.25° | | 10个信道 | 1、2、3、4、5、6、7、8、17、18 | 1、2、3、4、5、6、7、8、17、18 | | 每个信道带宽 | 33 MHz | 33 MHz | | 极化 | 奇线性0°  偶线性90° | 奇线性0°  偶线性90° | | 辐射指定 | 33M0G7W-- | 33M0G7W-- | | 功率控制 |  | 3 dB | | 自动增益控制 |  | 15 dB | | 噪声温度 |  | 600 K | | 专用操作组代码 | E5 | E5 |   表2  BULSAT-BSS-1.2W-W卫星网络的相 关波束，在该波束中将取消频率指配   |  |  |  |  | | --- | --- | --- | --- | | 卫星名称 | 轨道位置 | 特殊部分 （B部分） | 波束 | | BULSAT-BSS-1.2W-W | 1.9°E | AP30/E/599 | CEED |  |  |  | | --- | --- | | CEED下行链路波束 | CER馈线链路波束 | | **同极化覆盖范围** | | |  | | | **交叉极化覆盖范围** | | |  | |   INSAT-EXK82.5E卫星网络的请求  WRC-19审议了印度在第[92(Add.22)](https://www.itu.int/md/meetingdoc.asp?lang=en&parent=R16-WRC19-C-0092)号文件中提出的、关于延展INSAT-EXK82.5E卫星网络启用规则期限的具体请求。考虑到该文件中提出的特定问题，WRC-19决定接受在该文件中提出的这项请求，并责成无线电通信局：  1 考虑将启用INSAT-EXK82.5E卫星网络的规则期限从2017年3月30日延展至2017年6月30日；  2 将启用这些频率指配的日期登记为2017年6月30日；  3 根据附录**30B**第8条第8.17段将2018年1月3日登记为这些频率指配的暂停使用日（使本条款所述的3年暂停使用期于2021年1月3日结束）；  4 处理B部分以及这些频率的通知，以2019年11月22日为正式受理日。  KYPROS-SAT-3（39° E）卫星网络的请求  WRC-19审议了塞浦路斯在第[48(Add.22)](https://www.itu.int/md/meetingdoc.asp?lang=en&parent=R16-WRC19-C-0048)号文件中提出的、关于启用轨道位置39E上KYPROS-SAT-3卫星网络的具体请求。在成功解决了此请求引起的初步关注后，WRC-19格外同意将KYPROS-SAT-3卫星网络的频率指配启用日期定为2016年3月7日。WRC-19注意到这些频率指配随后于2016年6月6日暂停使用，并在第**11.49**款规定的3年期限内重新启用。  PALAPA-C1-B（113°E）卫星网络的请求  WRC-19审议了印度尼西亚在第[35(Add.25)](https://www.itu.int/md/meetingdoc.asp?lang=en&parent=R16-WRC19-C-0035)号文件中提出的、关于将11 452-11 678 MHz、12 252-12 532 MHz、13 758-13 984 MHz、14 000‑14 280 MHz频段中的PALAPA-C1-B（113°E）卫星网络频率指配的启用规则时限从2019年8月6日延展至2020年7月31日的具体请求。WRC-19同意接受这一时限延展请求，并确认WRC-19期间其他主管部门请求的所有频率协调活动均已针对该卫星网络完成。  MNG00000和SANSAR-1（113.6° E）卫星网络的请求  WRC-19审议了蒙古在第[164](https://www.itu.int/md/R16-WRC19-C-0164/en)号文件中提出的、关于FSS规划中的蒙古卫星系统（113.6° E）参考形势的具体请求。WRC-19责成无线电通信局，在审查根据《无线电规则》附录**30B**第6.17段在2019年11月22日之后提交的指配时，关于蒙古的MNG00000和SANSAR-1网络适用《无线电规则》附录**30B**附件**4**（经WRC-19修订）第2.1段中的标准。”  2.5 **第5委员会主席**指出，除关于PALAPA-C1-B（113°E）卫星网络的请求外，印度尼西亚还提交了另外两份请求，涉及PSN-146E（146°E）和GARUDA-2 (123°E)卫星网络。自委员会上一次会议以来，澳大利亚和印度尼西亚已就PSN-146E（146°E）卫星网络达成协议，并且将起草案文以在晚些时候的全体会议上审议。尚未就GARUDA-2（123°E）卫星网络达成共识。  2.6 **印度尼西亚代表**对有关PALAPA-C1-B（113°E）卫星网络的有利结论表示欢迎。他感谢澳大利亚主管部门和运营商的合作，这促使有关PSN-146E（146°E）卫星网络的协议达成。需要更多时间与所涉主管部门联络并解决与GARUDA-2（123°E）卫星网络的请求相关协调事宜，他希望在随后的全体会议上报告进展情况。  2.7 **澳大利亚代表**确认说，印度尼西亚和澳大利亚主管部门已达成并批准协议。她希望两个主管部门起草的、有待纳入会议记录的案文将在晚些时候的全体会议上得到审议。  2.8 **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代表**回顾说，他的代表团曾呼吁给印度尼西亚代表团一个完成协调的机会，他感谢澳大利亚主管部门和运营商为寻求解决方案所做的努力。他希望印度尼西亚得到更多时间完成尚未完成的协调工作。  2.9 **阿拉伯联合酋长国代表**说，他的主管部门正在与印度尼西亚主管部门合作，以完成有关GARUDA-2（123°E）网络的协调工作，并且会向全会报告取得的进展。  2.10 **卢森堡代表**指出，已达成一致对蒙古提交的MNG00000和SANSAR-1（113.6°E）卫星网络的请求适用经WRC-19修订的《无线电规则》附录**30B**附件4第2.1段中的标准。同样的标准是否适用于2019年11月23日之前根据第6.1段提交的指配。  2.11 **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代表**说，可能有更好的安排并向无线电通信局寻求指导。  2.12 **无线电通信局的代表**说，无线电通信局正在继续与蒙古和俄罗斯联邦主管部门磋商，以澄清有关实施的实际问题。磋商一旦完成，将向全会提交最后案文。可能需要额外澄清，以确保所做的任何决定均可为所有主管部门接受。  2.13 **主席**建议，根据上述意见，批准518号文件所载的案文作为大会的一项决定纳入全体会议记录，但最后一段除外，并且给予印度尼西亚更多时间完成与其他各方的磋商。  2.14 会议对此表示**同意**。  2.15 据此，518号文件**获得批准**。 | 委员会在第84次会议上收到了印度尼西亚主管部门的一项要求，请求将11 452-11 678 MHz、12 252-12 532 MHz、13 758-13 984 MHz和14 000‑14 280 MHz频段中PALAPA-C1-B卫星网络频率指配的启用规则时限延长，并且将已启用的PALAPA-B2、PALAPA-C1、PALAPA-C1-K和PALAPA-C1-B卫星网络频率指配暂停使用期限延长。基于提供的信息，委员会得出结论认为，该情况可构成由于Palapa N1卫星发射失败导致的不可抗力情况并决定接受印尼主管部门的请求。（参见[RRB20-2/29](https://www.itu.int/md/R20-RRB20.2-C-0029/en)号文件）  委员会在第85次会议上收到了印度主管部门以新冠疫情造成的不可抗力为由，要求将INSAT-EXK82.5E和INSAT-KUP-BSS(83E)卫星网络频率指配的启用时限延长的请求。委员会做出决定，需要提供补充资料，才能确定INSAT-EXK82.5E卫星网络案件是否符合不可抗力的所有条件。委员会责成无线电通信局请印度主管部门向第86次会议提供支持其请求的必要资料并责成无线电通信局在第86次会议结束之前继续考虑这两个卫星网络的频率指配。（参见[RRB20-3/14号文件](https://www.itu.int/md/R20-RRB20.3-C-0014/en)） |
| 78 | WRC-19 | | 第10次全体会议 [CMR19/571](https://www.itu.int/md/R16-WRC19-C-0571/en)号文件  批准. [CMR19/499](https://www.itu.int/md/R16-WRC19-C-0499/en)号文件 | 10.2 **主席**请与会代表审议499号文件，对该文件的批准在会议早些时候被推迟。建议批准该文件所载的以下案文，并且作为大会的一项决定纳入全体会议记录：  “无线电通信局对第[7(A)-NGSO-MILESTONES]号决议（WRC-19） 做出决议11和附件2的理解  无线电通信局注意到，第**[7(A)-NGSO-MILESTONES]**号决议**（WRC-19）**，包括其附件2，并不取代《无线电规则》第**9**条条款，特别是第**9.6**款（启动协调进程）、第**9.50**至**9.52**和**9.52C**款（应协调请求采取的行动）和第**9.53**款（请求主管部门和响应主管部门为克服困难而进行的共同努力）的适当应用。  这一系列条款创立了一个平衡框架，在该框架中，提出请求的主管部门和做出响应的主管部门均采取一系列构成双边协调进程的行动：  – 提出请求的主管部门启动进程；  – 做出响应的主管部门对这一请求予以回应：要么表示同意，要么表示不同意，同时提供有关其不同意所依据的指配信息和它能够提出的建议，以期圆满解决问题；  – 双方主管部门尽一切可能以双方都能接受的方式共同努力克服困难。  因此，无线电通信局的理解是，通知主管部门在根据第**[7(A)-NGSO-MILESTONES]**号决议**（WRC-19）**做出决议11提供资料*，*尤其是该决议附件2的数据项3时，必须报告协调状况以及在与根据《无线电规则》第**9**条第II节相关规定确定的卫星系统或网络协调方面所做的努力。  通知主管部门还可在数据项3中列入他们所知的、更晚申报的卫星系统或网络的协调活动信息，无线电通信局认为这些信息对请求应用做出决议11的主管部门是有益的。无线电通信局希望指出，此类主管部门实际上不可能列入与提出请求的主管部门没有开始接触的案例有关的信息（接触的目的是在提交数据项3下的报告请求之前开始详细的技术和业务讨论）。  最后，无线电通信局的理解是，WRC-19通过第**[7(A)-NGSO-MILESTONES]**号决议**（WRC-19）**做出决议11和附件2，是已决定建立一个公开征求意见的透明程序：任何不同意按照本决议附件2数据项3提供的报告内容的主管部门都将有机会向无线电规则委员会提交其观点和意见，且已提交报告的主管部门将有机会对所涉事宜做出澄清。RRB（无线电规则委员会）在执行本决议的做出决议11*b)*时将考虑到这一信息。”  10.3 会议对此表示**同意**。  10.4 499号文件**获得批准**。 | - |
| 79 | WRC-19 | | 第10次全体会议 [CMR19/571](https://www.itu.int/md/R16-WRC19-C-0571/en)号文件  批准[CMR19/500](https://www.itu.int/md/R16-WRC19-C-0500/en)号文件 | 10.5 **主席**请与会代表审议500号文件，对该文件的批准在会议早些时候被推迟。建议批准该文件所载的以下案文，并且作为大会的一项决定纳入全体会议记录：  “1 WRC-19通过了一种新的、在特定频段和业务中部署非对地静止卫星系统的分阶段部署方式（milestone-based approach）。WRC-19向无线电通信局主任表明，在缺乏可靠资料的情况下，WRC-19不是在利用分阶段部署方式鼓励日常化使用《无线电规则》第**13.6**款，以确认在新决议做出决议1中未列出的频段和业务中非对地静止卫星轨道系统在得到通知的轨道平面上部署的卫星数量。  2 WRC-19请ITU-R作为紧急事项，研究卫星固定、卫星移动或卫星广播业务的non-GSO空间台站的某些轨道特性的容限，以考虑到轨道平面倾角、空间台站远地点高度、空间台站近地点高度和轨道平面近地点幅角的已通知与已部署轨道特性之间的潜在差异。  3 WRC-19请ITU-R作为紧急事项，在考虑到第**[7(A)‑NGSO-MILESTONES]**号决议第18段中确定的报告的情况下，研究制定分阶段后（post- milestone）程序的可能性。  此外，WRC-19责成无线电通信局在ITU-R完成容限研究之前，在应用《无线电规则》相关条款（如第11.44C.2款或第**[7(A)‑NGSO-MILESTONES]**号决议做出决议9*d)*）时格外谨慎。”  10.6 会议对此表示**同意**。  10.7 500号文件**获得批准**。 | RRB在第85次会议上决定将该决定作为一条注释纳入有关《无线电规则》第**13**条的《程序规则》中。（[CR/471](http://www.itu.int/md/R00-CR-CIR-0471/en)号通函） |
| 80 | WRC-19 | | 第10次全体会议 [CMR19/571](https://www.itu.int/md/R16-WRC19-C-0571/en)号文件  批准[CMR19/509](https://www.itu.int/md/R16-WRC19-C-0509/en)号文件 | 12.2 **主席**请与会代表审议509号文件，对该文件的批准在会议早些时候被推迟。建议批准该文件所载的以下案文，并且作为大会的一项决定纳入全体会议记录：  “给无线电通信局的关于适用第[A7(E)-AP30B]号决议（WRC-19）的指示 1 根据《无线电规则》附录30B第6.1段应用第[A7(E)-AP30B]号决议（WRC-19）后附资料的第2段修改之前根据《无线电规则》附录30B第6.1段发给无线电通信局的资料 根据第**[A7(E)-AP30B]**号决议**（WRC-19）**后附资料第2段的应用，当一主管部门打算修改之前根据《无线电规则》附录**30B**第6.1段发给无线电通信局的资料并运用第**[A7(E)-AP30B]**号决议**（WRC-19）**后附资料所述的特别程序根据《无线电规则》附录**30B**第6.1段重新提交此资料时，无线电通信局须核实根据此程序提交的最小椭圆是否处在《无线电规则》附录**30B**第6.1段中规定的初次提交资料的包络内。如果是这种情况，无线电通信局须保留根据《无线电规则》附录**30B**第6.1段初次提交的资料的接收日期，重新开始检查与现有申报的兼容性并发布一份新的特节。否则，无线电通信局应给出一个新的接收日期，即接收应用该程序申的日期。 2 应用第[A7(E)-AP30B]号决议（WRC-19）后附资料第2段根据《无线电规则》附录30B第6.17段直接提交之前根据《无线电规则》附录30B第6.1段发送给无线电通信局的资料 **a) 根据《无线电规则》附录30B第6.17段提交一个椭圆**  应用第[A7(E)-AP30B]号决议（WRC-19）后附资料第2段，当一主管部门打算根据《无线电规则》附录**30B**第6.17段并运用第**[A7(E)-AP30B]**号决议**（WRC-19）**后附资料中所述的特别程序直接提交之前根据《无线电规则》附录**30B**第6.1段发送给无线电通信局的资料时，无线电通信局须核实根据该程序提交的最小椭圆是否处在《无线电规则》附录**30B**第6.1段中规定的初次提交资料的包络内。如果是这种情况，无线电通信局应保留根据《无线电规则》附录**30B**第6.1段初次提交的资料的接收日期并根据》附录**30B**第6.17段在该最小椭圆的基础上进行分析。否则，无线电通信局须将通知退回该主管部门。  **b) 根据附录30B第6.17段提交赋形波束**  应用第**[A7(E)-AP30B]**号决议**（WRC-19）**后附资料第2段，当一主管部门打算根据《无线电规则》附录**30B**第6.17段并运用第**[A7(E)-AP30B]**号决议**（WRC-19）**后附资料中所述的特别程序直接提交之前根据《无线电规则》附录**30B**第6.1段发送给无线电通信局的资料时，无线电通信局须核实根据该程序提交的赋形波束是否处在无线电通信局生成的最小椭圆的包络内，考虑相关测试点并在《无线电规则》附录**30B**第6.1段中规定的初次提交资料的包络内。如果是这种情况，无线电通信局应保留根据《无线电规则》附录**30B**第6.1段提交的首次资料的接收日期并根据《无线电规则》附录**30B**第6.17段在该最小椭圆的基础上进行分析。否则，无线电通信局须将通知退回该主管部门。 3 在代表一系列被提名主管部门行事的主管部门提交附加系统资料的情况下创建波束 对于代表一系列被提名主管部门行事的主管部门提交的附加系统资料，申报资料的波束是由与该组各主管部门相关的所有单个最小椭圆组合而成的：  – 如果所有单独的最小椭圆彼此重叠，则波束仅包含一个由所有单独最小椭圆组合而成的等值线构成的覆盖区。  – 如果不是所有的单个最小椭圆彼此重叠，光束由源自非重叠椭圆的多点组成，而每个点由源自彼此重叠的单个最小椭圆的组合等值线构成。 4 当缺乏现有网络通知主管部门之间的合作时，适用第[A7(E)-AP30B]号决议（WRC-19）后附资料第12段 应用第**[A7(E)-AP30B]**号决议**（WRC-19）**后附资料第12段，当无线电通信局未收到来自新网络通知主管部门关于已成功开始两主管部门间合作的确认时，通知主管部门可寻求无线电通信局的协助。无线电通信局应立即向现有网络通知主管部门发送传真，要求其在30天内提供验证有害干扰的操作条件，并在随后4个月内提供为适用第**[A7(E)-AP30B]**号决议**（WRC-19）**实施这些条件的拟议日期。如果无线电通信局未收到此类资料，无线电通信局须立即发送提醒函，并提供额外的15天回复期限。如果在15天之内仍未收到确认，则应认为未启动合作的现有网络通知主管部门已承诺，不会就影响其自身指配的任何有害干扰提出投诉，干扰可能是由请求协调的新网络通知主管部门的指配引起的。”  12.3 会议对此表示**同意**。  12.4 509号文件**获得批准**。 | RRB在第85次会议上决定将该决定作为一条注释纳入有关《无线电规则》第**170**号决议（**WRC-19**）的《程序规则》中。（[CR/471](http://www.itu.int/md/R00-CR-CIR-0471/en)号通函） |
| 81 | WRC-19 | | 第10次全体会议 [CMR19/571](https://www.itu.int/md/R16-WRC19-C-0571/en)号文件  批准[CMR19/510](https://www.itu.int/md/R16-WRC19-C-0510/en)号文件 | 13.7 **主席**请与会代表审议510号文件，对该文件的批准在会议早些时候被推迟。建议批准该文件所载的以下案文，并且作为大会的一项决定纳入全体会议记录：  “就如何应用《无线电规则》附录30B附件3与附件4以及2019年11月22日后在处理依据该附录收到之提交材料时如何应用第[A7(E)-AP30B]号决议（WRC-19）中提到之标准而给无线电通信局的指令  无线电通信局须按照《无线电规则》附录**30B**（**WRC-19，修订版**）附件4第2.1项脚注X2和X3的规定，为所有《无线电规则》附录**30B**卫星网络，在上行链路和下行链路上，继续计算和更新已被接受的单条目值，以便各主管部门在协调各自的网络时可以使用该信息。无线电通信局须应用：  1 对2019年11月23日前无线电通信局收到的依据第6.1段提交的完整材料：  *a)* 依据第6.3段b)正在接受检查的附件3（WRC-07）；  *b)* 依据第6.5段正在接受检查的附件4（WRC-07，修订版）。  注：包括对在A部分前已做审查、问题E下提交的材料的保护。  2 对2019年11月23日前无线电通信局收到的依据第6.17段提交的完整材料：  *a)* 依据第6.19段c)正在接受检查的附件3（WRC-07）；  *b)* 依据第6.21段正在接受检查的附件4（WRC-07，修订版）；  *c)* 依据第6.21段c)的新脚注正在接受进一步检查的附件4（WRC-07，修订版）；  *d)* 依据第6.22段正在接受检查的附件4（WRC-07，修订版）。  注：包括对在B部分前已做审查、问题E下提交的材料的保护。  3 对2019年11月22日后无线电通信局收到的依据第6.17段提交的、与2019年11月23日前无线电通信局收到的依据第6.1段提交的完整材料有关的完整材料：  *a)* 依据第6.19段c)正在接受检查的附件3（WRC-07）；  *b)* 依据第6.21段正在接受检查的附件4（WRC-07，修订版）；  *c)* 依据第6.21段c)的脚注YY正在接受进一步检查的附件4（WRC-07，修订版），看其余受影响的指配是否在2019年11月23日前记录在列表中；  *d)* 依据第6.21段c)的脚注YY正在接受进一步检查的附件4（WRC-19，修订版），看其余受影响的指配是否在2019年11月22日后记录在列表中；  *e)* 依据第6.22段正在接受检查的附件4（WRC-19，修订版）。  注：包括对在A部分和/或B部分前已做审查、问题E下提交的材料的保护。  4 对2019年11月22日后无线电通信局收到的依据第6.1段提交的完整资料：  *a)* 依据第6.3段b)正在接受检查的附件3（WRC-19，修订版）；  *b)* 依据第6.5段正在接受检查的附件4（WRC-19，修订版）。  5 对2019年11月22日后无线电通信局收到的依据第6.17段提交的、与2019年11月22日后无线电通信局收到的依据第6.1段提交的完整材料有关的完整材料：  *a)* 依据第6.19段c)正在接受检查的附件3（WRC-19，修订版）；  *b)* 依据第6.21段正在接受检查的附件4（WRC-19，修订版）；  *c)* 依据第6.22段正在接受检查的附件4（WRC-19，修订版）。  6 在应用第**[A7(E)-AP30B]**号决议（**WRC-19**）时，对依据第6.1段提交的完整材料：  *a)* 依据第6.3段b)正在接受检查的附件3（WRC-19，修订版）；  *b)* 依据第6.5段正在酌情接受检查的附件4（WRC-19，修订版）和第**[A7(E)‑AP30B]**号决议（**WRC-19**）中提到的新标准。  注：包括在对2019年11月23日前收到的最后正常的A部分和/或B部分进行审查之前，对问题E下提交的材料的审查。  7 在应用第**[A7(E)-AP30B]**号决议（**WRC-19**）时，对依据第6.17段提交的完整材料，无线电通信局须应用：  *a)* 依据第6.19段c)正在接受检查的附件3（WRC-19，修订版）；  *b)* 依据第6.21段正在酌情接受检查的附件4（WRC-19，修订版）和第**[A7(E)‑AP30B]**号决议（**WRC-19**）中提到的新标准；  *c)* 依据第6.21段c)脚注YY正在酌情接受进一步检查的附件4（WRC-19，修订版）和第**[A7(E)‑AP30B]**号决议（**WRC-19**）中提到的新标准；  d) 依据第6.22段正在酌情接受检查的附件4（WRC-19，修订版）和第**[A7(E)‑AP30B]**号决议（**WRC-19**）中提到的新标准。  应用第6.16段：  – 在不考虑有关主管部门辖区的情况下，无线电通信局须应用附件4（WRC-07，修订版），直至2019年11月23日前无线电通信局收到的、依据第6.1段或第6.17段最后提交的完整材料接受了检查，在此之后，应用附件4（WRC-19，修订版）。  – 如果提交第6.16段请求是为了在检查依据第6.17段提交的完整材料时能被考虑在内，那么在检查这些提交的材料时，如上所述，无线电通信局须应用适当的、在依据第6.21段和第6.22段进行检查时所用的附件4。  在更新标准时应用第6.27段：  无线电通信局须应用附件4（WRC-07，修订版），直至2019年11月23日前无线电通信局收到的、依据第6.1段或第6.17段最后提交的完整材料接受了检查，在此之后，应用附件4（WRC-19，修订版）。  应用第7.5段：  – 对2019年11月23日前收到的、依据第7条提出的请求，无线电通信局须应用附件3（WRC-07）和附件4（WRC-07，修订版）。  – 对2019年11月22日后收到的、依据第7条提出的请求，无线电通信局须应用附件3（WRC-19，修订版）和附件4（WRC-19，修订版）。  无线电通信局在依据第6.21段c)进行审查时，在应用第**[A7(E)-AP30B]**号决议（**WRC-19**）中，还须考虑到依据第6.1段提交的完整材料，以及已依据第7.7段转移至第**6**条的第**7**条请求中，它在收到依据第6.1段提交的检查通知日期之前已接受检查。”  13.8 会议对此表示**同意**。  13.9 510号文件**获得批准**。 | RRB在第85次会议上决定将该决定作为一条注释纳入有关《无线电规则》附录**30B**附件3和4的《程序规则》中。（[CR/471](http://www.itu.int/md/R00-CR-CIR-0471/en)号通函） |
| 82 | WRC-19 | | 第11次全体会议 [CMR19/572](https://www.itu.int/md/R16-WRC19-C-0572/en)号文件  批准[CMR19/402](https://www.itu.int/md/R16-WRC19-C-0402/en)号文件 | 1.7 **主席**请与会者审议第九次全体会议推迟审议的402号文件。  1.8 **法国代表**说，经过磋商，建议批准下列案文并将其作为大会决定纳入全体会议记录：“关于气象雷达，如同在议项9.1（问题9.1.5）（WRC-19）下所商定的、对第**229**号决议（**WRC-19，修订版**）中做出决议8部分的修订，严格局限于动态频率选择（DFS）参数规范与第5.447F和5.450A款的修改相关的内容。”  1.9 会议对此表示**同意。**  1.10 在上述前提下，402号文件获得**批准。** | - |
| 83 | WRC-19 | | 第12次全体会议 [CMR19/573](https://www.itu.int/md/R16-WRC19-C-0573/en)号文件  批准[CMR19/518(Corr.1)](https://www.itu.int/md/R16-WRC19-C-0518/en) 号文件 | 3.13 关于第518号文件，**主席**忆及，其中的案文已在第十次全体会议上得到批准，可纳入该次全体会议的记录，但该文件的最后一段除外，该段有待在蒙古与其他受影响的主管部门之间做进一步协调。  3.14 **第5委员会主席**介绍了第518 (Corr.1)号文件，它提议应该用以下案文取代第518号文件的最后一段，并将之纳入全体会议记录，作为大会的一项决定：  **“有关MNG00000和SANSAR-1（113.6° E）卫星网络的请求**  WRC-19审议了蒙古在第164号文件中提出的、关于FSS规划中的蒙古卫星系统（113.6° E）参考形势的具体请求。WRC-19责成无线电通信局，在审查根据《无线电规则》附录**30B**第6.17段在2019年11月22日之后提交的指配以及根据《无线电规则》附录**30B**第6.1段在2019年11月23日之前提交的指配时，针对蒙古的MNG00000和SANSAR-1网络应用《无线电规则》附录**30B**附件**4**（经WRC-19修订）第2.1段中的标准。”  3.15 **会议对此表示同意**。  3.16 第518 (Corr.1)号文件**得到批准**。 | - |
| 84 | WRC-19 | | 第12次全体会议 [CMR19/573](https://www.itu.int/md/R16-WRC19-C-0573/en)号文件  批准[CMR19/518(Corr.2)](https://www.itu.int/md/R16-WRC19-C-0518/en) 号文件 | 3.17 **第5委员会主席**介绍了第518 (Corr.2)号文件，其中提议批准可以下附加案文，并将之纳入全体会议记录，作为大会的一项决定：  **“对PSN-146E（146°E）卫星网络的请求**  WRC-19审议了印度尼西亚在第35 (Add.25)号文件中提出的、关于将17.7-21.2 GHz频段和27.0-31.0 GHz频段中的PSN-146E（146°E）卫星网络频率指配的启用规则时限从2019年10月25日延长至2023年3月31日的具体请求。经确认其他主管部门在WRC-19期间针对该卫星网络请求的所有频率协调活动均已完成，WRC-19同意接受这一时限延长请求。  **对GARUDA-2（123°E）卫星网络的请求**  WRC-19审议了印度尼西亚在第35 (Add.25)号文件中提出的、关于将1 530-1 559 MHz频段和1 626.5-1 660.5 MHz频段中的GARUDA-2（123°E）卫星网络频率指配的启用规则时限从2020年11月1日延长至2024年11月1日的具体请求。WRC-19同意接受这一时限延长请求以及继续将GARUDA-2的频率指配纳入MIFR，接受这两项请求的条件是印度尼西亚必须遵守与阿拉伯联合酋长国达成的协调协议。此外，WRC-19确认了其他主管部门在WRC-19期间针对该卫星网络请求的所有频率协调活动均已完成。”  3.18 **会议对此表示同意。**  3.19 第518 (Corr.2)号文件**得到批准**。  3.20 **印度尼西亚代表**对大会同意其有关PSN-146E（146°E）和GARUDA-2（123°E）卫星网络的要求表示感谢，这对在他的国家中提供连通性而言至关重要，尤其对偏远岛屿和农村地区。他对澳大利亚、阿拉伯联合酋长国、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中国、卢森堡、马来西亚、萨摩亚、南非、英国、法国、俄罗斯联邦和其他国家主管部门给予的合作与支持表示感谢。他还对主席、第5委员会主席、5B工作组主席和5B1分工作组主席、无线电通信局主任、国际电联工作人员和《无线电规则》委员会成员给予的协助表示感谢。 | 委员会在第85次会议上收到了印尼主管部门以新冠疫情造成的不可抗力为由，要求将PSN-146E卫星网络17.7 - 21.2/27 - 31 GHz频段内的频率指配的启用时限延长的请求。委员会决定不接受该要求并做出结论，虽然请求中有不可抗力的因素，但目前没有足够的信息来确定该情况是否符合不可抗力的所有条件。委员会责成无线电通信局请印尼主管部门提供足够详细的补充资料，以证明该情况属于不可抗力。（参见[RRB20-3/14号文件](https://www.itu.int/md/R20-RRB20.3-C-0014/en)） |
| 85 | WRC-19 | | 第12次全体会议 [CMR19/573](https://www.itu.int/md/R16-WRC19-C-0573/en)号文件  批准[CMR19/550](https://www.itu.int/md/R16-WRC19-C-0550/en)号文件 | 3.25 **全体会议4A特设组主席**介绍了关于议项1.13的第550号文件，提议批准载于第550号文件附件中的以下案文，并将之纳入全体会议的记录，作为大会的一项决定：  **关于使用由有源振子阵列 组成的天线的在24.45-27.5 GHz 频段内工作的IMT电台通知的第21.5款核验**  请ITU-R紧急研究《无线电规则》第**21.5**款规定的限值对使用由有源振子阵列组成的天线的IMT电台的适用性，从而提出可能更换或修订这些电台的方法的建议，并对与地面和空间业务共用频段有关的表**21-2**进行任何必要更新。  此外，还请ITU-R作为紧急事项酌情研究有关使用由有源振子阵列组成的天线的IMT电台通知的第**21.5**款的核验事宜。  3.26 **会议对此表示同意**。  3.27 第550号文件**得到批准**。 | - |
| 86 | WRC-19 | | 第12次全体会议 [CMR19/573](https://www.itu.int/md/R16-WRC19-C-0573/en)号文件  批准[CMR19/283](https://www.itu.int/md/R16-WRC19-C-0283/en)号文件 | 5.3 **第4委员会主席**介绍了第283号文件，它包含第4委员会提交全体会议的第十份报告。提议批准载于第283号文件中的以下案文，并将之纳入全体会议的记录，作为大会的一项决定：  “因其特殊历史地位，请希望未来WRC将50-54 MHz频段或其部分专门划分给作为主要业务的业余业务的1区主管部门将其国名加入《无线电规则》第**5.169之二**款的脚注，而不是《无线电规则》第**5.169**款的脚注。无线电通信局须采取一切必要的行动，指导这些主管部门提议将其国名仅加入《无线电规则》第**5.169之二**款的脚注。”  5.4 **会议对此表示同意**。  5.5 第283号文件**得到批准**。 | - |
| 87 | WRC-19 | | 第12次全体会议 [CMR19/573](https://www.itu.int/md/R16-WRC19-C-0573/en)号文件  批准[CMR19/563](https://www.itu.int/md/R16-WRC19-C-0563/en)号文件 | 27.1 **第6委员会主席**以**全体会议第6特设组主席**的身份发言，介绍了第563号文件，当中包含该小组关于议项10的报告。该小组审议了WRC-23的拟议议程和WRC-27的初步议程。尽管有人建议特设组应仅审议WRC-27的议项标题和相关决议，但仍审议了WRC-27议程的所有内容。提议批准文件中所含的以下案文，并将之纳入全体会议记录，以便在WRC-23议项7下，作为研究期间今后可能出现的一个问题进行审议：  “考虑保护在7/8和20/30 GHz运行的MSS对地静止卫星网络免受相同频段和同一方向运行的非对地静止卫星系统发射的干扰。”  27.2 **会议对此表示同意**。  27.3 **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代表**提议，在全体会议记录中纳入大会给无线电通信局的指示，内容如下：“因此，WRC-19责成无线电通信局将此声明转达给相关的ITU-R研究组，以便视情采取必要的行动。”  27.4 **会议对此表示同意**。  27.5 第563号文件**得到批准**。 | - |
| 88 | WRC-19 | | 第12次全体会议 [CMR19/573](https://www.itu.int/md/R16-WRC19-C-0573/en)号文件  批准 [CMR19/554](https://www.itu.int/md/R16-WRC19-C-0554/en)号文件及勘误1 | 28.104 非正式磋商后，**主席**宣布，已就删去第COM6/18号决议草案中的认识到*d)*达成共识。  28.105 为应对这些主管部门有关希望保留对频段之引用的关切，**阿拉伯联合酋长国代表**要求在会议记录中纳入以下案文，以反映大会做出的决定：  “议项9.1请ITU-R开展研究，确定可能的频段，以便在作为主要业务划分给固定业务的频段内，将IMT用于固定无线宽带。相应地，将为WRC-27提出一项议项，以便对这些确定的频段进行审议”。  28.106 **会议对此表示同意**。 | - |
| 89 | WRC-19 | | 第12次全体会议 [CMR19/573](https://www.itu.int/md/R16-WRC19-C-0573/en)号文件  批准[CMR19/535](https://www.itu.int/md/R16-WRC19-C-0535/en)号文件 | 35.2 **主席**请与会者着手处理第535号文件，审议该文件已在会议早些时候被推迟，直至第555号文件得到批准。建议批准文件中所含的以下案文，并将之纳入全体会议记录，作为大会的一项决定：  “《无线电规则》第9.11A款《程序规则》的应用  建议针对空间研究或卫星地球探测业务中运行的电台的频率指配不适用《无线电规则》第**9.12**款。因此，根据《无线电规则》第**9.11A**款程序规则，要求无线电通信局对《无线电规则》第**5.A16**款和第**5.B16**款中在空间研究和卫星地球探测业务中运行的电台的频率指配不适用根据《无线电规则》第**9.12**款的协调。  保护在36-37 GHz频段内的EESS  在为WRC-19议项1.6审议的研究中，有关保护在36-37 GHz频段中操作的EESS（无源）传感器的初步研究已提交给ITU-R。这项初步研究表明，对于在37.5-38 GHz频段中操作的FSS NGSO空间站，对于从天底到大于71.4度的所有角度，可能有必要不超过–34 dBW/100 MHz的带外e.i.r.p。此外，对于在36-37 GHz频段中操作的EESS（无源）传感器对冷空校准信道的干扰尚未开展研究。  WRC-19请ITU-R对该课题进行进一步研究，并酌情制定建议书和/或报告，并在必要时向WRC-23报告以采取行动。  此外，WRC-19同意在这些研究中不应考虑对第**750**号决议（**WRC-19，修订版**）的修改，因36-37 GHz频段未在第**5.340**款中引证。”  35.3 **会议对此表示同意**。  35.4 第535号文件**得到批准**。 | RRB在第84次会议上批准了对《无线电规则》第**9.11A**款和表**9.11A**的程序规则的修订。（[CR/465](http://www.itu.int/md/R00-CR-CIR-0465/en)号通函） |
| 90 | WRC-19 | | 第14次全体会议 [CMR19/575](https://www.itu.int/md/R16-WRC19-C-0575/en)号文件  批准[CMR19/566](https://www.itu.int/md/R16-WRC19-C-0566/en)号文件 | 3.1 **第7委员会主席**介绍了566号文件，并回顾了130号文件中所确定的对于《无线电规则》的编辑性更正的处理方式的程序，要求大会同意授权无线电通信局主任着手将（第4委员会）203号文件，（第5委员会）340号文件以及（第6委员会）212号和336号文件中列出的更正纳入其中。  3.2 **第5委员会主席**说，应以同样的方式处理456号文件中包括的更正。  3.3 **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代表**问道，未来可采取什么措施才能最大程度地减少这一进程。  3.4 **第7委员会主席**说，已尽一切努力避免出现错误。但是，鉴于第7委员会和WRC工作的总体复杂程度，总会发现不完善之处。各委员会可通过认真审查后努力及时向第7委员会提交文件的方式做出贡献。他对参与第7委员会工作的所有人员，特别是委员会秘书表示由衷的感谢。  3.5 在回答**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代表**提出的另一个问题时，**无线电通信局主任**确认，按照无线电通信局的惯例，在编辑性修改过程中，将视需要咨询大会各委员会主席，包括第7委员会主席的意见。  3.6 **主席**认为，大会希望授权无线电通信局主任按照566号文件中所述的程序，在下一版《无线电规则》中纳入203号、212号、336号、340号和456号文件中列出的修改。  3.7 会议对此**表示同意。** | 203、212、336、340和456号文件中的更正已按照566号文件规定的程序施行。 |

\_\_\_\_\_\_\_\_\_\_\_\_\_\_